

股票简称：泰金新能

股票代码：688813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n Taijin New Energy & Materials Sci-Tech Co.,Ltd.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特别提示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金新能”、“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将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本上市公告书中所引用数据，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差异，或小数点后尾数与原始数据存在差异，可能系由精确位数不同或四舍五入形成的。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

前 5 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主要为 36 个月或 12 个月，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员工资管计划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 10% 限售期为 6 个月。除上述锁定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持股高级管理人员亦自愿出具延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关内容。

本公司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6,000.00 万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为 3,007.697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8.8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截至 2026 年 3 月 17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43.33 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 日股票收盘价 (元/股)	2024 年扣非前 EPS (元/股)	2024 年扣非后 EPS (元/股)	对应 2024 年的静态市盈率 (扣非前)	对应 2024 年的静态市盈率 (扣非后)
603800.SH	洪田股份	37.81	0.5625	0.3737	67.22	101.18
688700.SH	东威科技	50.80	0.2321	0.2060	218.83	246.65
688006.SH	杭可科技	27.00	0.5406	0.5150	49.95	52.43
688499.SH	利元亨	54.20	-6.1882	-6.1748	-	-
300619.SZ	金银河	41.81	-0.4639	-0.5278	-	-
920152.BJ	昆工科技	19.04	-0.2987	-0.3235	-	-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 日股票收盘价 (元/股)	2024 年扣非前 EPS (元/股)	2024 年扣非后 EPS (元/股)	对应 2024 年的静态市盈率 (扣非前)	对应 2024 年的静态市盈率 (扣非后)
832850.NQ	大泽电极	1.84	0.4703	0.4554	3.91	4.04
均值					58.58	76.81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26 年 3 月 17 日（T-3 日）。

注 1：2024 年扣非前/后 EPS 计算口径：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 日（2026 年 3 月 17 日）总股本；

注 2：《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可比公司中，西安航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上海昭晟、迪诺拉（苏州）、马赫内托（苏州）、深圳中傲新瓷科技有限公司未上市，因此未纳入可比公司估值对比；

注 3：利元亨、金银河、昆工科技 2024 年扣非前后的归母净利润均为负，故计算市盈率均值时予以剔除；

注 4：可比公司市盈率算术平均值计算时剔除异常值东威科技、大泽电极；

注 5：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 26.28 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16.1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7.2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1.52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2.9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 26.28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22.94 倍，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

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特别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和“第三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并特别关注其中的以下事项：

（一）特别风险因素

1、下游铜箔行业周期性波动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2-2025 年，公司电解成套装备新签订单金额（不含税）分别为 262,956.12 万元、168,967.61 万元、15,582.14 万元和 116,725.85 万元，2024 年，锂电铜箔企业扩产速度放缓，锂电铜箔行业进入周期性调整阶段，导致公司电解铜箔装备的新签订单下降较多。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设备类产品在取得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一贯执行，由于受 2024 年锂电铜箔行业周期性调整影响，下游铜箔企业项目投产有所放缓、开工率不足，或铜箔企业建设计划变化，导致对公司设备验收周期拉长，公司电解成套装备收入确认时间有所延迟。2022-2023 年，公司设备的平均验收周期在 7-12 个月左右；2024 年，公司部分项目验收周期延长至超过 1 年。

2022-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0,457.95 万元、166,942.45 万元、219,387.52 万元和 239,488.67 万元（审阅数），2024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31.42%，2025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9.16%，公司 2024 年及 2025 年的收入同比继续增长，主要系公司设备平均验收周期较长，前期已发货设备陆续在 2024 年及 2025 年验收所致。根据公司盈利预测，在仅考虑设备在手订单（不

考虑未来新签订单)的情况下,公司预计2026年营业收入为201,481.62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15.23%;预计2026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7,507.39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13.74%,主要系公司2024年下半年至2025年上半年发货数量降低,导致2026年预计验收数量同比下降,进而导致2026年业绩较2025年有所下降。其中,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40,000.00-50,000.00万元,占2026年全年预计收入的比例为19.85%-24.81%,与上年同期相比降幅为28.08%-42.46%,主要系2025年收入相对集中在第一季度确认导致上年同期金额较高。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预计可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300.00-4,300.00万元,同比降幅为47.33%-59.58%,主要系2026年第一季度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及2025年高毛利项目相对集中在第一季度所致,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占2025年全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经审阅)的40.12%。

如果未来新能源汽车和储能等相关行业发展不及预期,锂电池的需求增长可能放缓甚至下滑,或是AI、机器人、高速通信、数据中心等新兴领域的需求和高端电子电路铜箔(RTF、HVLP和载体铜箔)的国产化进度不及预期,以上行业发展因素导致锂电铜箔或电子电路铜箔的市场需求增长放缓甚至下滑,各铜箔厂商周期性放缓投资进度,或建设计划、开机投产变化,导致公司获取订单金额、发货金额下滑或验收周期拉长导致的收入确认延迟,进而将造成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下滑。

2、公司业务模式导致产品验收周期长、资产负债率、合同负债和存货较高的风险

公司电解成套装备作为非标产品,产品技术复杂度高,需要根据客户的情况条件及技术要求进行设计及生产,主要设备阴极辊、生箔一体机、表面处理机及高效溶铜罐均为定制化产品,各家铜箔企业的设备结构和操作技术要点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采取“客户下单-产品发货-客户验收-质保期结束”的业务模式,在签订合同和发货时,客户会按合同支付相应的预付款;在公司设备发至客户现场后,需进行进一步安装调试以及试运行,经过反复优化调整后直到产品的各项

技术指标、生产效率、良品率等满足客户稳定生产要求后进行验收。此外，受客户厂房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客户整线其他工序设备到位情况、客户订单和开机试运行情况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设备的验收周期较长且存在一定波动。2025年1-6月，公司在设备发货量同比下降时收入仍保持增长，公司设备发货量变化与收入变化趋势并不同步，主要系公司设备验收周期长，前期已发货设备在2025年上半年陆续验收所致。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订单快速增加、产品验收周期较长，导致公司合同负债和存货金额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156,952.77万元、238,339.02万元、146,486.63万元和100,209.26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68,397.24万元、266,689.03万元、206,974.13万元和160,550.96万元，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1.35%、92.04%、84.86%和79.47%。2024年以来，随着公司项目推进验收结算，合同负债和存货有所下降，叠加公司留存收益的积累，公司2024年末以来资产负债率下降明显，但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主要包括：

(1) 公司2020年及以前年度钛电极销售占比相对较高，销售规模及净资产规模均相对较小，且未对外进行较大规模股权融资，故报告期前资产负债率较高；

(2) 公司在签署订单、发货时会按合同收取预收款，自2021年开始，随着下游电解成套装备订单量迅速增加，公司合同负债及存货金额随之快速增长，整体资产规模增长幅度低于负债规模增加幅度，导致资产负债率随之有所增长；

(3) 受下游客户验收周期较长影响，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协商了一定信用期，减缓了材料款项支付，应付款项增加也一定程度导致了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增长。

如未来客户因市场环境恶化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延缓、发货放缓、验收不及时，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将受到直接不利影响，或公司由于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无法通过外部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或公司无法有效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则较大的存货将占用公司大量资金，并将对公司资金链产生一定压力，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研发失败或技术未能产业化的风险

当前，电子电路铜箔产品中芯片封装用极薄载体铜箔（厚度 1.5-4.5 μm ）、高频高速电路用超低轮廓铜箔（主要包括 RTF 铜箔、HVLP 铜箔）的生产工艺更复杂、技术难点高，属于高端类型铜箔，市场供不应求且主要依赖进口，国内厂商正加快国产化进程。报告期内，公司应用于高端电子电路铜箔领域的设备收入分别为 5,045.13 万元、10,736.46 万元、17,654.03 万元和 22,071.56 万元，主要来自高端电子电路铜箔中的 RTF1-2 铜箔、HVLP1-2 铜箔。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承担国家课题、开设研发项目等方式，开展了面向高端电子铜箔（芯片封装用极薄载体铜箔、高频高速电路用超低轮廓铜箔）生产的“卡脖子”关键装备的研发工作，并实现向部分客户供货，截至目前尚未形成 RTF3-5 铜箔、HVLP3-5 铜箔设备收入。未来随着国内在高端电子电路铜箔领域的国产化，如果公司装备研发无法满足 RTF3-5 铜箔、HVLP3-5 铜箔及载体铜箔的生产技术要求，则将对公司所研发产品的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另一方面，锂电铜箔朝着极薄化、高强度、高延展性方向发展，技术快速更新迭代，继 8 μm 、6 μm 、5 μm 、4.5 μm 等锂电铜箔先后实现量产之后，4 μm 以下锂电铜箔也在加速研发中，这对公司电解成套装备及钛电极材料提出了更高要求，特别是对大直径、大幅宽、高晶粒度、高导电均匀性阴极辊的需求较为紧迫。公司需要通过持续开展技术研发活动，持续提升技术实力及工艺水平，以持续达到不同客户、不同应用领域对公司产品的应用需求，持续提升自身的行业话语权及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重点针对芯片封装用极薄载体铜箔关键成套装备、复合铜箔装备、光伏镀铜装备、水处理设备、碱性电解水制氢装备及关键材料、PEM 电解水制氢装备及其关键材料等新产品进行了研发攻关，上述产品处于持续研制中。

同时，与有机封接材料相比，玻璃封接材料具有耐高温、耐高压、耐腐蚀，以及高绝缘、高气密性、高抗氧化能力等特点，因而金属玻璃封接制品在航天军工、新能源、集成电路等领域应用较广。但目前国产玻璃粉制备技术与国外垄断厂商相比仍存在差距，且随着国内航空航天、核电的快速发展及国防安全的需要，对公司金属玻璃封接制品提出了更高的研发创新要求。

综上，如果公司对行业技术及产品发展趋势判断失误，技术研发无法持续提升公司产品技术及工艺水平，则无法满足下游铜箔厂商在高端电子电路铜箔上的生产技术要求，无法满足下游客户技术指标及制造工艺不断提高及差异化、定制化的应用需求，无法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或研发进度不及预期，研制的新产品、新工艺等无法实现产业化应用，公司将面临已投入的研发创新成本无法如期为公司带来预期的收益，进而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引致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绿色电解用高端智能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高性能复合涂层钛电极材料产业化项目、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已经取得相应政府部门的审查备案，符合目前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

受锂电铜箔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公司电解成套装备 2024 年以来产量有所下降，本次公司“绿色电解用高端智能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中阴极辊和生箔一体机未新增产能，主要通过新建厂房置换现有租赁厂房实现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及通过减少外协生产以提升公司电解成套装备的智造能力与质量控制。经测算，公司募投项目“绿色电解用高端智能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每年盈利能力的净影响金额为 1,599.30 万元（考虑企业所得税影响前）。

公司募投项目的投产与效益情况仍将受到宏观政策与行业发展、技术迭代与产品创新、市场需求与竞争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行业需求发生变化、市场营销效果不理想导致产能利用率不高、固定成本费用增加等风险，这些风险可能会对公司募投项目的预期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5、公司海外业务拓展的风险

目前，韩国乐天、韩国 SK、索路思、日本三井等日韩铜箔企业正在积极壮大其锂电铜箔业务，并在东南亚、欧美等地兴建铜箔工厂，中国铜箔企业通过在海外建厂可以满足当地市场需求，提升市场占有率。我国锂电铜箔在性能上已不逊色于海外，且更具成本优势，当前国内竞争较为激烈，未来铜箔企业海

外投建产能将加速。

为此，公司加大了海外市场业务的开拓力度，积极推动国产铜箔装备及电极材料的出口。由于海外市场与国内市场在政治、经济、法律、文化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海外业务拓展面临着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可能面临国际形势变化、人民币汇率波动、进口国贸易政策变化等事项，进而对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6、经营性现金流量为负引致的资金周转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584.74 万元、20,979.54 万元、-47,048.99 万元和 1,451.32 万元。2022 年至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状态，主要系铜箔行业景气度提升，公司电解成套装备需求快速增加，下游铜箔企业选择提前锁定公司未来产能并签订订单，导致公司收到的客户预收款快速增加所致。2024 年度，由于公司新签设备类订单减少，当期新签设备类合同收取的定金及进度款较上年减少约 71,672.69 万元。此外，前期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对原材料等耗用增加，公司于 2024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23 年度增加 19,607.96 万元，以上因素导致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已有所好转并转正。

未来，如果未来经营规模快速扩大，公司未能妥善解决新增的运营资金需求，并且出现销售收款不及预期、经营性现金流量持续为负等情形，或存在其他重大影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及营运周转能力的因素，极端情况下可能导致公司产生现金流不足以偿还到期的供应商货款和银行贷款，则公司可能发生资金流动性和周转风险，进而对公司业务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业绩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事宜承诺如下：“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

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前述‘届时所持股份’分别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发行人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股东、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事项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二：承诺事项”。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

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的最低比例、上市后三年内利润分配计划和长期回报规划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注册及上市审核情况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证券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2026 年 1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98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58号）同意，本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泰金新能A股总股本为16,0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3,007.6976万股于2026年3月31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泰金新能”，证券代码为“688813”

二、公司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二）上市时间：2026年3月31日
- （三）股票简称：泰金新能，扩位简称为“泰金新能”
- （四）股票代码：688813
- （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16,000.00万股
- （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4,000.00万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3,007.6976万股
- （八）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12,992.3024万股
- （九）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800.00万股，具体情况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三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之“七、本次战略配售情况”
-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关内容
- （十一）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关内容

(十二) 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参与战略配售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获配股份的限售期为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限售期为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限售期为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有限售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192.3024 万股。

(十三)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 上市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公开发行后达到所选定的上市标准情况及其说明

(一) 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选择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二) 公开发行后达到所选定的上市标准情况及其说明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4,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26.28 元/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6,000.00 万股，发行完成后的总市值为 42.0480 亿

元，大于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3,777.67 万元和 18,331.01 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00 万元，满足在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

第三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an Taijin New Energy & Materials Sci-Tech Co.,Ltd.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冯庆
成立日期	2000 年 11 月 20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22 年 12 月 9 日
住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高端绿色电解成套装备、钛电极以及金属玻璃封接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
所属行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邮政编码	710201
电话	029-86018128
传真	029-86968411
互联网网址	www.tj-mmo.com
电子信箱	taijin@c-nin.com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门	证券法务部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负责人	贾波（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负责人电话	029-86018128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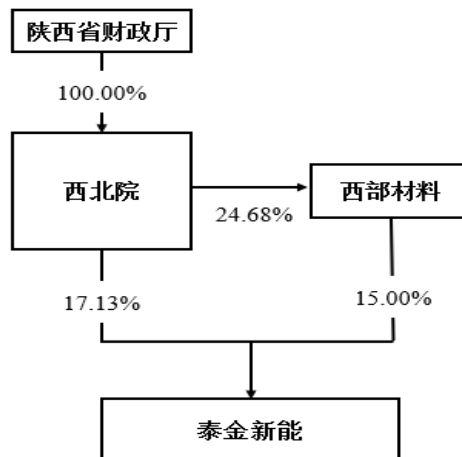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西北院，直接持有公司 27,4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为 22.83%，通过西部材料控制公司 20.00% 股份，实际控制公司 42.83% 的股份。

2000 年，国务院下发《关于调整中央所属有色金属企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7 号），2000 年 11 月 8 日，陕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关于西安电炉研究所等四个单位变更管理的通知》（陕编办发〔2000〕105 号）。根据上述通知规定，西北院被纳入陕西省属事业机构编制管理范围，陕西省科技厅为西北院的业务主管单位，西北院的国有资产产权隶属于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财政厅持有西北院 100.00% 股权。因此，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财政厅。

本次发行后，西北院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陕西省财政厅仍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西北院直接持有发行人 17.13% 股权，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通过西部材料间接控制发行人 15.00% 的股份，合计控制发行人 32.13% 的表决权。

（二）本次上市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如下：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日期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占发行前总股本持股比例(%)	持有债券情况	限售期限
1	冯庆	董事长	2026/01/26-2029/01/25	-	通过勇泰天同、丰泰天同、隆泰天同、昌泰天同、恒泰天同、鑫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110.00万股、84.50万股、76.00万股、172.25万股、25.00万股、25.00万股	492.75	4.11%	-	见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关于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锁、股减意的承诺”
2	裴尉植	董事	2026/01/26-2029/01/25	-	-	-	-	-	
3	杨建朝	董事	2026/01/26-2029/01/25	-	-	-	-	-	
4	徐海龙	董事	2026/01/26-2029/01/25	-	-	-	-	-	
5	康轩齐	董事、总经理	2026/01/26-2029/01/25	-	通过隆泰天同、昌泰天同、鑫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65.00万股、80.00万股、35.00万股	180.00	1.50%	-	
6	郝小军	职工董事、阳极二厂	2026/01/26-2029/01/25	-	通过昌泰天同、鑫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122.00万股、5.00	127.00	1.06%	-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起止日期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占发行前总股本持股比例(%)	持有债券情况	限售期限
		厂长			万股				
7	马治国	独立董事	2026/01/26-2029/01/25	-	-	-	-	-	
8	王超	独立董事	2026/01/26-2029/01/25	-	-	-	-	-	
9	刘刚	独立董事	2026/01/26-2029/01/25	-	-	-	-	-	
10	贾波	副总经理、 董 事 会 秘 书	2026/01/26-2029/01/25	-	通过勇泰天同、昌泰天同、鑫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111.00万股、14.06万股、15.00万股	140.06	1.17%	-	
11	黄晋	副 总 经 理	2026/01/26-2029/01/25	-	通过丰泰天同间接持有98.00万股	98.00	0.82%	-	
12	杨勃	副 总 经 理	2026/01/26-2029/01/25	-	通过勇泰天同、恒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96.00万股、5.00万股	101.00	0.84%	-	
13	王栋	财 务 总 监	2026/01/26-2029/01/25	-	通过丰泰天同、恒泰天同、鑫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20.00万、35.00万股、25.00万股	80.00	0.67%	-	

注：间接持股数系各人员通过间接持股主体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其计算方式为：间接持股数量=间接持股主体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各人员所持有间接持股主体的出资份额比例；上述持股数量未包括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后同。

（二）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外的核心技术人员发行前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占发行前总股本持股比例(%)	持有债券情况	限售期限
1	张玉萍	研发中心副主任	-	通过隆泰天同间接持有65.00万股	65	0.54%	-	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2	苗东	副总工程师	-	通过丰泰天同、恒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70.00万股、10.00万股	80	0.67%	-	
3	何秀玲	副总工程师	-	-	-	-	-	
4	段永鑫	副总工程师	-	通过隆泰天同、恒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50.00万股、5.00万股	55	0.46%	-	
5	徐尚元	阳极一厂厂长	-	通过昌泰天同、恒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11.00万股、4.00万股	15	0.13%	-	
6	华斯嘉	赛尔电子总经理助理、研发部主管	-	通过丰泰天同、恒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85.00万股、1.00万股	86	0.72%	-	
7	焦明	赛尔电子封接二厂副经理	-	通过丰泰天同、恒泰天同分别间接持有10.00万股、3.00万股	13	0.11%	-	

同时，冯庆、康轩齐、杨勃、王栋、贾波通过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发行人股票，冯庆、贾波、张玉萍、苗东、郝小军、徐尚元通过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发行人股票，具体情况见本节“七、本次战略配售情况”之“(三)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除上述已披露的持股情况外，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票自上市之日起的锁定期、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四、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本公告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为持股平台勇泰天同、丰泰天同、隆泰天同、昌泰天同、恒泰天同、鑫泰天同，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1、勇泰天同

截至本上市公司公告书签署日，勇泰天同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西安勇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7JPQNM0F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庆
出资额	9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03-01
营业期限	2022-03-01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上市公司公告书签署日，勇泰天同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冯庆	110.00	12.22%	普通合伙人
2	贾波	111.00	12.33%	有限合伙人
3	杨勃	96.00	10.67%	有限合伙人
4	杨文波	68.00	7.56%	有限合伙人
5	李博	50.00	5.56%	有限合伙人
6	张红璞	40.00	4.44%	有限合伙人
7	张淑鸽	40.00	4.44%	有限合伙人
8	高英	34.00	3.78%	有限合伙人
9	焦文强	30.00	3.33%	有限合伙人
10	任越锋	25.00	2.78%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1	王哲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2	白璐怡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3	刘永凡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4	王召	17.00	1.89%	有限合伙人
15	沈楚	1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6	任刚	1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7	万江凯	14.00	1.56%	有限合伙人
18	韩坤炎	12.00	1.33%	有限合伙人
19	韦震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0	薛建超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1	杨亚楠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2	张银辉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3	孟鹏帅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4	王俊杰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5	梁力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6	李攀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7	王靳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8	李根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9	张英杰	7.00	0.78%	有限合伙人
30	孙立忠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1	牛建国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2	郗雪艳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3	朱青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4	寇轩彰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5	乔虹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6	云海强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7	李霄汉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8	孟小刚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39	吴昊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40	郑丹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41	张晨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42	尚浩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43	常海瑜	1.00	0.1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合计	900.00	100.00%	-

2、丰泰天同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丰泰天同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西安丰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7JQ89B88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庆
出资额	9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03-01
营业期限	2022-03-01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丰泰天同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冯庆	84.50	9.39%	普通合伙人
2	黄晋	98.00	10.89%	有限合伙人
3	华斯嘉	85.00	9.44%	有限合伙人
4	王宇飞	71.00	7.89%	有限合伙人
5	苗东	70.00	7.78%	有限合伙人
6	龙思源	60.00	6.67%	有限合伙人
7	柴作强	55.00	6.11%	有限合伙人
8	郝学梅	40.00	4.44%	有限合伙人
9	杨永昌	30.00	3.33%	有限合伙人
10	王栋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1	高军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2	杨莹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3	纪海龙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4	樊文斌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5	迟秀珍	1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6	程坤	15.00	1.67%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7	高璐璐	1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8	任娜	13.50	1.50%	有限合伙人
19	刘俊杰	11.00	1.22%	有限合伙人
20	李耀辉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1	喻奇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2	任鹏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3	焦明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4	邹晓艳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5	薛显涛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6	郑浩楠	8.00	0.89%	有限合伙人
27	梁力	8.00	0.89%	有限合伙人
28	陆艳辉	6.00	0.67%	有限合伙人
29	何素萍	6.00	0.67%	有限合伙人
30	孟瑾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1	张旭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2	宋瑞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3	李刚荣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4	王宇珍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5	罗娜娜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6	宋明辉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7	龚代均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8	郭涛	4.00	0.44%	有限合伙人
39	史培周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40	王甜甜	2.00	0.2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00.00	100.00%	-

3、隆泰天同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隆泰天同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西安隆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B118AE3C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庆

出资额	9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02-25
营业期限	2022-02-25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勇泰天同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冯庆	76.00	8.44%	普通合伙人
2	贺斌	95.00	10.56%	有限合伙人
3	刘卫红	65.00	7.22%	有限合伙人
4	张玉萍	65.00	7.22%	有限合伙人
5	康轩齐	65.00	7.22%	有限合伙人
6	郑瑛	60.00	6.67%	有限合伙人
7	段永鑫	50.00	5.56%	有限合伙人
8	郑晓红	47.00	5.22%	有限合伙人
9	郑宇轩	40.00	4.44%	有限合伙人
10	刘琚	37.00	4.11%	有限合伙人
11	杨建东	30.00	3.33%	有限合伙人
12	苗蕾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3	刘静	20.00	2.22%	有限合伙人
14	杨晨	1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5	杨瑞锋	1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6	郝晓伟	1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7	高扬扬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18	沈月常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19	赵霖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0	王正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1	闫爱玲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2	李乔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3	苟红刚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4	权威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5	常海瑜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26	唐飞飞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27	张梓萱	8.00	0.89%	有限合伙人
28	刘雅娟	6.00	0.67%	有限合伙人
29	朱许刚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0	杨晓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1	王一淞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2	牛小育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3	胡胜利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4	孟瑾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5	刘小岗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36	许亮	4.00	0.44%	有限合伙人
37	郭力超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38	徐静静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39	黄晓军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40	郝二军	3.00	0.33%	有限合伙人
41	柴作强	10.00	1.11%	有限合伙人
42	张旭	5.00	0.56%	有限合伙人
43	刘楠	2.50	0.28%	有限合伙人
44	何昱娇	2.50	0.28%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00.00	100.00%	-

4、昌泰天同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昌泰天同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西安昌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7JF6K10R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庆
出资额	784.7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02-23
营业期限	2022-02-23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昌泰天同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冯庆	172.25	21.95%	普通合伙人
2	郝小军	122.00	15.55%	有限合伙人
3	康轩齐	80.00	10.19%	有限合伙人
4	李江涛	36.00	4.59%	有限合伙人
5	王思琦	31.40	4.00%	有限合伙人
6	张乐	30.45	3.88%	有限合伙人
7	任倩	23.00	2.93%	有限合伙人
8	李强	20.00	2.55%	有限合伙人
9	刘良才	20.00	2.55%	有限合伙人
10	窦泽坤	20.00	2.55%	有限合伙人
11	葛晓林	15.00	1.91%	有限合伙人
12	屈嘉彬	15.00	1.91%	有限合伙人
13	贾波	14.06	1.79%	有限合伙人
14	訾茂德	13.50	1.72%	有限合伙人
15	郑晓红	13.30	1.69%	有限合伙人
16	何梦龙	11.20	1.43%	有限合伙人
17	徐尚元	11.00	1.40%	有限合伙人
18	李艳肖	10.60	1.35%	有限合伙人
19	王靳	1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0	李正坤	1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1	常琦	1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2	康伟娟	1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3	刘阳峰	10.00	1.27%	有限合伙人
24	赵新利	8.00	1.02%	有限合伙人
25	王笑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26	马小飞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27	王凯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28	李帅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29	贾平喜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30	苗会锋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31	许席国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32	吴应创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33	武佳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34	杜珂	5.00	0.64%	有限合伙人
35	张鹏鹤	3.00	0.38%	有限合伙人
36	杜万宝	3.00	0.38%	有限合伙人
37	孙红娟	3.00	0.38%	有限合伙人
38	赵亮	3.00	0.38%	有限合伙人
39	徐绍华	2.00	0.25%	有限合伙人
40	路璐	2.00	0.25%	有限合伙人
41	马丽婕	1.79	0.23%	有限合伙人
42	李琳	0.15	0.0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784.70	100.00%	-

5、恒泰天同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恒泰天同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西安恒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BP51Q05Q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庆
出资额	58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05-26
营业期限	2022-05-26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恒泰天同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冯庆	25.00	4.31%	普通合伙人
2	王宇飞	62.00	10.69%	有限合伙人
3	王栋	35.00	6.03%	有限合伙人
4	李艳肖	40.00	6.90%	有限合伙人
5	任娜	25.00	4.3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6	王哲	23.00	3.97%	有限合伙人
7	张乐	22.00	3.79%	有限合伙人
8	郑晓红	21.00	3.62%	有限合伙人
9	龙思源	20.00	3.45%	有限合伙人
10	纪海龙	20.00	3.45%	有限合伙人
11	沈楚	20.00	3.45%	有限合伙人
12	李耀辉	20.00	3.45%	有限合伙人
13	窦泽坤	20.00	3.45%	有限合伙人
14	白璐怡	20.00	3.45%	有限合伙人
15	薛建超	20.00	3.45%	有限合伙人
16	王思琦	20.00	3.45%	有限合伙人
17	刘珺	17.00	2.93%	有限合伙人
18	郑瑛	15.00	2.59%	有限合伙人
19	任倩	15.00	2.59%	有限合伙人
20	朱许刚	10.00	1.72%	有限合伙人
21	苗东	10.00	1.72%	有限合伙人
22	任刚	10.00	1.72%	有限合伙人
23	常琦	10.00	1.72%	有限合伙人
24	葛晓林	8.00	1.38%	有限合伙人
25	杨勃	5.00	0.86%	有限合伙人
26	段永鑫	5.00	0.86%	普通合伙人
27	薛显涛	5.00	0.86%	有限合伙人
28	李攀	5.00	0.86%	有限合伙人
29	李根	5.00	0.86%	有限合伙人
30	朱青	5.00	0.86%	有限合伙人
31	张晨	5.00	0.86%	有限合伙人
32	徐尚元	4.00	0.69%	有限合伙人
33	杜万宝	4.00	0.69%	有限合伙人
34	杨亚楠	3.00	0.52%	有限合伙人
35	焦明	3.00	0.52%	有限合伙人
36	赵新利	3.00	0.52%	有限合伙人
37	张旭	3.00	0.52%	有限合伙人
38	王恒	3.00	0.52%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39	郑宇轩	2.00	0.34%	有限合伙人
40	李乔	2.00	0.34%	有限合伙人
41	孙立忠	2.00	0.34%	有限合伙人
42	李轩	2.00	0.34%	有限合伙人
43	华斯嘉	1.00	0.17%	有限合伙人
44	韦震	1.00	0.17%	有限合伙人
45	王靳	1.00	0.17%	有限合伙人
46	胡胜利	1.00	0.17%	有限合伙人
47	郑丹	1.00	0.17%	有限合伙人
48	曹潇洒	1.00	0.1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80.00	100.00%	-

6、鑫泰天同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鑫泰天同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西安鑫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BMFC079U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庆
出资额	480.3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05-26
营业期限	2022-05-26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鑫泰天同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冯庆	25.00	5.21%	普通合伙人
2	刘卫红	54.00	11.24%	有限合伙人
3	康轩齐	35.00	7.29%	有限合伙人
4	王栋	25.00	5.21%	有限合伙人
5	李江涛	21.80	4.54%	有限合伙人
6	王一淞	21.00	4.37%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7	龙思源	20.00	4.16%	有限合伙人
8	柴作强	20.00	4.16%	有限合伙人
9	李强	20.00	4.16%	有限合伙人
10	韩坤炎	20.00	4.16%	有限合伙人
11	任鹏	20.00	4.16%	有限合伙人
12	梁力	18.00	3.75%	有限合伙人
13	贾波	15.00	3.12%	有限合伙人
14	李博	15.00	3.12%	有限合伙人
15	杨瑞锋	15.00	3.12%	有限合伙人
16	代军锋	12.00	2.50%	有限合伙人
17	喻奇	11.00	2.29%	有限合伙人
18	任越锋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19	屈嘉彬	10.00	2.08%	有限合伙人
20	杨文波	8.00	1.67%	有限合伙人
21	张旭	7.00	1.46%	有限合伙人
22	刘俊杰	6.00	1.25%	有限合伙人
23	郝小军	5.00	1.04%	有限合伙人
24	杨建东	5.00	1.04%	有限合伙人
25	苟红刚	5.00	1.04%	有限合伙人
26	常海瑜	5.00	1.04%	普通合伙人
27	郭力超	5.00	1.04%	有限合伙人
28	陈浩	5.00	1.04%	有限合伙人
29	陆艳辉	4.00	0.83%	有限合伙人
30	张红瑛	3.00	0.62%	有限合伙人
31	张梓萱	3.00	0.62%	有限合伙人
32	王正	3.00	0.62%	有限合伙人
33	刘阳峰	3.00	0.62%	有限合伙人
34	杨晓	3.00	0.62%	有限合伙人
35	贾平喜	3.00	0.62%	有限合伙人
36	李文龙	3.00	0.62%	有限合伙人
37	万江凯	2.50	0.52%	有限合伙人
38	郭涛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39	邹晓艳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40	吴应创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1	文静媛	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2	高璐璐	1.00	0.21%	有限合伙人
43	高扬扬	1.00	0.21%	有限合伙人
44	牛建国	1.00	0.21%	有限合伙人
45	云海强	1.00	0.21%	有限合伙人
46	杨波	1.00	0.21%	有限合伙人
47	罗新战	1.00	0.2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80.30	100.00%	-

（二）员工持股平台的股份锁定承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相关内容。

五、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1	西北院（SS）	2,740.0000	22.83%	2,740.0000	17.13%	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
2	西部材料（CS）	2,400.0000	20.00%	2,400.0000	15.00%	
3	勇泰天同	900.0000	7.50%	900.0000	5.63%	
4	丰泰天同	900.0000	7.50%	900.0000	5.63%	
5	隆泰天同	900.0000	7.50%	900.0000	5.63%	
6	昌泰天同	784.7000	6.55%	784.7000	4.90%	
7	恒泰天同	580.0000	4.83%	580.0000	3.63%	
8	鑫泰天同	480.3000	4.00%	480.3000	3.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持意向的承诺”
9	共青城超兴	445.0000	3.71%	445.0000	2.78%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0	嘉兴臻泰伯乐	400.0000	3.33%	400.0000	2.5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1	丹江口朱雀	400.0000	3.33%	400.0000	2.5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2	晨道新能源	180.0000	1.50%	180.0000	1.13%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3	杰思伟业	150.0000	1.25%	150.0000	0.94%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4	东方富海（芜湖）	103.0000	0.86%	103.0000	0.64%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5	青岛日出一号	100.0000	0.83%	100.0000	0.63%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6	西安和畅	90.0000	0.75%	90.0000	0.56%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7	上海贇汇	90.0000	0.75%	90.0000	0.56%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8	西安亿盛汇	90.0000	0.75%	90.0000	0.56%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9	潍坊鸢兴	80.0000	0.67%	80.0000	0.5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0	枣庄盛和一号	70.0000	0.58%	70.0000	0.44%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1	富海精选二号	67.0000	0.56%	67.0000	0.42%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2	南京君澜	50.0000	0.42%	50.0000	0.31%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3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	-	160.0000	1.00%	自上市之日起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限售期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24个月
24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1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38.0517	0.24%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5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2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泰金新能2号资管计划”）	-	-	68.4931	0.43%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6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元科技”）	-	-	251.0379	1.57%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7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宏科技”）	-	-	156.8985	0.98%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8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瓦星云”）	-	-	94.1391	0.59%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9	广东广祺玖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祺玖号”）	-	-	31.3797	0.2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30	部分网下限售股份	-	-	192.3024	1.20%	自上市之日起6个月
小计		12,000.0000	100.00%	12,992.3024	81.20%	-
二、无限售流通股						
3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3,007.6976	18.80%	无限售期
小计		-	-	3,007.6976	18.80%	-
合计		12,000.0000	100.00%	16,000.0000	100.00%	-

注 1：西北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投资者一码通账户标注为“SS”标识。

注 2：西部材料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投资者一码通账户标注为“CS”标识。

六、本次发行后、上市前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1	西北院（SS）	2,740.00	17.13%	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2	西部材料（CS）	2,400.00	15.00%	
3	勇泰天同	900.00	5.63%	
4	丰泰天同	900.00	5.63%	
5	隆泰天同	900.00	5.63%	
6	昌泰天同	784.70	4.90%	
7	恒泰天同	580.00	3.63%	
8	鑫泰天同	480.30	3.00%	
9	共青城超兴	445.00	2.78%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嘉兴臻泰伯乐	400.00	2.5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合计		1,0530.00	65.81%	-

七、本次战略配售情况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类型为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本次发行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80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 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80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 20.00%。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中信建投投资	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1,600,000	4.00%	42,048,000.00	自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2	泰金新能1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80,517	0.95%	9,999,986.76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泰金新能2号资管计划		684,931	1.71%	17,999,986.68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嘉元科技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510,379	6.28%	65,972,760.12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5	胜宏科技		1,568,985	3.92%	41,232,925.8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6	诺瓦星云		941,391	2.35%	24,739,755.48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广祺玖号		313,797	0.78%	8,246,585.16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合计			8,000,000	20.00%	210,240,000.00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 保荐人子公司跟投情况

1、跟投主体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跟投主体为中信建投投资。

2、跟投数量

依据《实施细则》，发行规模 10 亿元以上、不足 20 亿元的，跟投比例为 4%，但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中信建投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 1,600,000.00 股，获配金额 42,048,000.00 元。

（三）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1、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 380,517.00 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0.95%，获配金额 9,999,986.76 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编码	SBLC26
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成立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实际支配主体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非实际支配主体。

参与认购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为 5 名。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员工资管计划的委托人姓名、劳动/劳务合同签署单位、主要职务、认购金额及持有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比例等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劳动/劳务合同签署单位	职务	人员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资管计划 份额比例
1	冯庆	发行人	董事长	核心员工	600.00	60.00%
2	康轩齐	发行人	董事、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100.00	10.00%
3	贾波	发行人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	100.00	10.00%
4	王栋	发行人	财务总监	高级管理人员	100.00	10.00%
5	杨勃	发行人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注：1、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2、本资管计划募集资金可以全部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

2、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 684,931.00 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71%，获配金额 17,999,986.68 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编码	SBLC29
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成立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实际支配主体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非实际支配主体。

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为 32 名。中信建投股管家泰金新能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姓名、劳动合同签署单位、主要职务、认购金额及持有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比例等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劳动合同签署单位	职务	人员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份额比例
1	冯庆	发行人	董事长	核心员工	120.00	5.33%
2	郝小军	发行人	职工董事、阳极二厂厂长	核心员工	120.00	5.33%
3	白璐怡	发行人	研发中心主任助理	核心员工	100.00	4.44%
4	王宇飞	西安赛尔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陶瓷事业部部门经理	核心员工	100.00	4.44%
5	贺斌	发行人	营销二部部门经理	核心员工	100.00	4.44%
6	张玉萍	发行人	研发中心副主任	核心员工	100.00	4.44%
7	刘楠	发行人	证券事务代表	核心员工	100.00	4.44%
8	张乐	发行人	设备厂副厂长	核心员工	90.00	4.00%
9	韩坤炎	发行人	氢能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90.00	4.00%

序号	姓名	劳动合同 签署单位	职务	人员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资管计划 份额比例
10	薛建超	发行人	铝箔阳极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90.00	4.00%
11	韦震	发行人	多元阳极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80.00	3.56%
12	葛晓林	发行人	表面处理机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80.00	3.56%
13	任娜	发行人	采购中心副经理	核心员工	70.00	3.11%
14	任鹏	发行人	研发中心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70.00	3.11%
15	龙思源	发行人	采购中心副经理	核心员工	70.00	3.11%
16	柴作强	发行人	研发中心副主任	核心员工	70.00	3.11%
17	李江涛	发行人	人事行政办公室主任	核心员工	70.00	3.11%
18	李艳肖	发行人	质量部经理	核心员工	60.00	2.67%
19	高璐璐	发行人	阳极二厂厂长助理	核心员工	60.00	2.67%
20	杜珂	发行人	氢能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60.00	2.67%
21	张旭	发行人	外贸部副经理	核心员工	60.00	2.67%
22	贾波	发行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	50.00	2.22%
23	杨文波	西安赛尔 电子材料 科技有限 公司	子公司副总经理	核心员工	50.00	2.22%
24	窦泽坤	发行人	铜箔阳极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50.00	2.22%
25	苗东	发行人	副总工程师	核心员工	50.00	2.22%
26	王召	发行人	生箔一体机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50.00	2.22%
27	刘卫红	西安赛尔 电子材料 科技有限 公司	子公司副总经理	核心员工	40.00	1.78%
28	万江凯	发行人	营销一部经理	核心员工	40.00	1.78%
29	李博	发行人	副总工程师	核心员工	40.00	1.78%
30	杨瑞锋	发行人	水处理阳极项目经理	核心员工	40.00	1.78%
31	焦文强	发行人	综合保障部经理	核心员工	40.00	1.78%
32	徐尚元	发行人	阳极一厂厂长	核心员工	40.00	1.78%
合计					2,250.00	100.00%

注：1、西安赛尔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3、本资管计划募集资金的 80%可以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

配售的价款。

（四）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

除上述主体外，公司引入“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参与战略配售。

其他战略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的具体数量和金额详见本节之“（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五）配售条件

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不参加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承诺按照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并在规定时间内足额缴付认购资金。

2026年3月12日（T-6日）公布的《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已披露战略配售方式、战略配售股票数量上限、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选取标准等。

2026年3月17日（T-3日）之前，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向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主承销商在确定发行价格后根据本次发行定价情况确定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配售金额、配售数量，因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金额低于其预缴的金额，主承销商已及时退回差额。

2026年3月19日（T-1日）公布的《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已披露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战略配售回拨、获配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2026年3月24日（T+2日）公布的《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已披露最终获配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六）限售期限

中信建投投资本次跟投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泰金新能 1 号员工资管计划和泰金新能 2 号员工资管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与公司共同成长意愿，自愿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证券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即员工资管计划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证券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

发行数量	4,000.00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	
发行价格	26.28元/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市盈率	22.94倍（根据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2.57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p>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p> <p>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4,000.00万股。其中，最终战略配售的股票数量为8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920.00万股，其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1,920.00万股，放弃认购数量为0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80.00万股，其中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1,273.4468万股，放弃认购数量为6.5532万股。</p> <p>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6.5532万股。</p>	
发行后每股收益	1.15元（按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0.21元（按202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p>募集资金总额为：1,051,200,000.00元</p> <p>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验证情况：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3月26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编号为“XYZH/2026BJAA11B0113”）。经审验，截至2026年3月26日，泰金新能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28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51,2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90,756,680.3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60,443,319.70元。</p>	
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万元）	发行费用总额	9,075.67
	保荐及承销费用	7,130.57
	审计及验资费用	1,014.15
	律师费用	367.92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14.15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48.88
募集资金净额及发行前公司 股东转让股份资金净额	发行人募集资金净额为960,443,319.70元。本次发行不涉及老 股东转让股份。	
发行后股东户数	本次发行后股东户数为31994户。	

注：以上发行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

二、超额配售选择权情况

本次发行未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第五节 财务会计情况

一、财务会计资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泰金新能委托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编号为“XYZH/2025BJAA11B0362”号审计报告。上述财务数据已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详细披露，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内容，审计报告全文已在招股意向书附录中披露，本上市公司公告书中不再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编号为“XYZH/2026BJAA11B0004”号的《审阅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已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详细披露，审阅报告已在招股意向书附录中披露，本上市公司公告书不再披露。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编号为“XYZH/2026BJAA11B0114”号审计报告（完整审计报告请参见本上市公司公告书附件，上市后不再单独披露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二、2025 年全年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编号为“XYZH/2026BJAA11B0114”号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 减
流动资产（万元）	278,520.52	326,560.73	-14.71%
流动负债（万元）	236,129.61	303,930.75	-22.31%
总资产（万元）	326,890.07	374,972.25	-12.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23%	85.27%	-9.04%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76.27%	84.86%	-8.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77,570.65	56,781.19	36.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46	4.73	36.58%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239,488.67	219,387.52	9.16%
营业利润（万元）	22,497.90	21,414.90	5.06%
利润总额（万元）	22,463.38	21,699.64	3.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411.11	19,538.93	4.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363.40	18,331.01	11.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1.63	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1.53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8%	41.94%	-1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30.31%	39.35%	-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499.54	-47,048.99	126.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	-3.92	126.53%

注：涉及百分比指标的，同期增减为两期数的差值。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326,890.07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12.82%，主要系随着部分项目验收结算，公司存货金额下降；负债总额

249,319.43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21.64%，主要系随着部分项目验收结算，合同负债金额下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77,570.65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长 36.61%，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盈利能力增长。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9,488.6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16%；2025 年公司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20,363.4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00%。主要原因系：公司在手订单中部分客户试运行完成并验收，导致公司 2025 年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有所增长。公司深耕行业多年，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实现了阴极辊的进口替代，且采用旋压技术生产的阴极辊表面精粒度高，产出的铜箔品质优异，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不断满足下游新能源产业客户技术升级、降本增效的需求，公司业绩得以实现增长。

202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499.54 万元，同比上升 126.57%，增长原因一方面是公司加大了货款回收，另一方面随着采购量降低减少了供应商采购款支付。2025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72.31 万元，同比上升 89.31%，主要系减少了固定资产的投入。2025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51.47 万元，同比下滑 110.77%，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金额增加。

三、2026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预计情况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预计）	2025 年 1-3 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0,000.00-50,000.00	69,517.88	-28.08%至-42.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0.00-4,500.00	8,238.40	-45.38%至-57.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0.00-4,300.00	8,163.87	-47.33%至-59.58%

注：上述 2026 年 1-3 月业绩预计情况为公司初步预计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2025 年 1-3 月为审阅数。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的《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2026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XYZH/2025BJAA7B0481），预计公司 2026 年营业收入为 201,481.62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 40,000.00-50,000.00 万元，占 2026 年

全年预计收入的比例为 19.85%-24.81%，对比而言，2022-2025 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3.57%、24.43%、20.96% 及 29.34%（2025 年第一季度收入占比较高主要是太原惠科 A1 项目验收金额较大所致），2026 年第一季度收入规模占比情况基本符合预期。2026 年拟验收项目整体进度符合预期，随着订单持续签订，公司当前在手订单充足，2026 年上半年发货情况较预期有较大提升，发货及项目验收情况持续向好，2026 年第二至第四季度乃至全年收入利润降幅较 2026 年第一季度降幅会有所收窄，整体预期能够完成 2026 年业绩目标。当前，公司下游铜箔行业持续复苏回暖，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核心业务、经营环境、重要客户或供应商、工艺技术、研发活动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整体财务状况良好，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下滑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降幅为 28.08%-42.46%，主要系 2025 年第一季度太原惠科 A1 项目等验收导致收入较高，而与 2024 年第一季度实现的 46,962.19 万元收入较为接近。当前，随着市场复苏加快，各家铜箔厂订单量饱满，公司陆续新签大额订单，主要包括 2025 年 11-12 月与四川铜博（64 台阴极辊、64 台生箔一体机）、江西铜博（32 台阴极辊、32 台生箔一体机）、赣州逸豪新材（24 台生箔一体机）等客户签订新合同，2026 年 1 月完成甘肃海亮 9 台阴极辊及 64 台生箔一体机合同签订。另嘉元时代在 2025 年 11 月及 12 月就原延缓执行合同新下 18 台及 38 台提货需求，太原惠科已全面启动 A2 项目，原剩余合同预计将在 2026 年上半年全部执行。根据最新发货计划，公司拟在 2026 年上半年完成发货 439 台设备，超过之前 303 台原定目标，未来随着客户新的提货要求增加，发货量还有望进一步增长。

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预计可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300.00-4,300.00 万元，同比降幅为 47.33%-59.58%，主要系 2026 年第一季度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及 2025 年高毛利项目相对集中在第一季度所致，2025 年第一季度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占 2025 年全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经审阅）的 40.12%。

当前，国内 AI、5G 高速通信、云计算、新能源汽车等行业正经历着技术

创新与快速发展，对高端电解铜箔、芯片封装用极薄载体铜箔、复合铜箔等领域的市场需求空间较大，公司积极开展高端电解铜箔成套装备技术创新，持续拓展国内优质客户市场份额，并大力推动铜箔装备海外业务，同时充分发挥公司钛电极的技术优势，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坚持科技创新，不断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就 PET 复合铜箔装备、光伏镀铜装备及阳极、碱性/PEM 电解水制氢装备及其关键材料、军用电连接器及其他高性能密封连接产品等行业需求开展研发布局，持续开展产品创新并拓展新市场，不断挖掘业绩新增长点。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已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对发行人、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详细约定。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	泰金新能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北路支行	456660100100179637
2	泰金新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华路支行	72200078801300001885
3	泰金新能	中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3999300881
4	泰金新能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西安城北支行	129904951710006
5	泰金新能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丰庆路支行	8111701083720001120
6	泰金新能	广发银行西安高新支行	9550889900018990112
7	泰金新能	交通银行西安城北支行	611301091015003386720

二、其他事项

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 1、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正常，经营状况正常。
-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 3、除正常经营活动签订的销售、采购、借款等商务合同外，本公司未订立其他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
- 4、本公司没有发生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关联交易，且没有发生未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 5、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 6、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 7、本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 8、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 9、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0、本公司未发生除正常经营业务之外的重大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11、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 12、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会运行正常，决议及其内容无异常。
- 13、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

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发行人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有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条件。中信建投证券同意保荐发行人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二、上市保荐人基本情况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成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电话	010-85156488
传真	010-65608451
保荐代表人/联系人	郭尧、高枫
项目协办人	冯尧
项目组成员	温潇、高海翔、卢迪、高乐民、刘晓宇、胡占、张一凡、张思翼、郭云阳、刘一

三、为发行人提供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情况

郭尧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总监，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西部超导科创板 IPO 项目、凯立新材科创板 IPO 项目、华秦科技科创板 IPO 项目、中国中铁分拆高铁电气科创板 IPO 项目、南方卫材 IPO 项目、光环新网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西部超导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铂力特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长安汇通收购新兴装备项目、同有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华东重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华闻传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皇台酒业恢复上市项目等,作为保荐代表人现在尽职推荐的项目有：无。在保荐业务执业

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高枫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中国中铁分拆高铁电气科创板 IPO 项目、长安汇通收购新兴装备项目、量子高科收购睿智化学项目、天沃科技收购中机国能项目、天海投资收购 Ingram Micro Inc 项目、众生药业收购先强药业项目等。作为保荐代表人现在尽职推荐的项目有：无。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一、相关承诺事项

(一) 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西北院、西部材料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西部材料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上市前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3、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

4、自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此外，针对如发行人上市后出现净利润下滑，西北院、西部材料承诺：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单位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单位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

上延长本单位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前述“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单位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2、持股平台的承诺

公司持股平台勇泰天同、丰泰天同、隆泰天同、昌泰天同、恒泰天同、鑫泰天同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上市前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3、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

4、自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其他直接股东的承诺

公司股东共青城超兴、嘉兴臻泰伯乐、丹江口朱雀、晨道新能源、杰思伟业、东方富海（芜湖）、青岛日出一号、西安和畅、上海赆汇、西安亿盛汇、潍坊鸢兴、枣庄盛和一号、富海精选二号、南京君澜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上市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

分股份。

2、自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发行人。”

4、持股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长冯庆，董事、总经理康轩齐，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贾波，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张玉萍，副总经理黄晋，副总经理杨勃，财务总监王栋，核心技术人员华斯嘉、焦明、苗东、郝小军、徐尚元、段永鑫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上市前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 36 个月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如本人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该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同时担任每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可减持的股份数量以本条中较少的为准）

3、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

行人上市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4、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

5、自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本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公司将严格依照《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本公司股价：

- 1、回购本公司股票；
- 2、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增持本公司股票；
- 3、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

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及时进行公告，并按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并保证以同意《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内容作为选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标准之一，要求新聘任的董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和预案的相应要求。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要求以及违反相关措施而应承担的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公司将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西北院、在公司领薪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董事长冯庆，董事、总经理康轩齐，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贾波，副总经理黄晋，副总经理杨勃，财务总监王栋承诺：

“1、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以下简称“《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院/人将遵守发行人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发行人股票或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2、本院/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本院/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承诺，在发行人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4、除因被强制执行、继承或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让股份或发生《预案》规定的终止执行稳定股价方案的情形外，在触发《预案》启动条件后至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前，本院/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5、本院/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本院/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领取薪酬，同时本院/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三）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的承诺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通过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造成的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和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人、监管银行、本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使用，保荐人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本公司也将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与监督。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计划用途充分有效使用。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强化主营业务，提高持续盈利能力

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满足客户全方位、多层次的产品及服务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提高本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在巩固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新客户，努力扩大市场规模；提高本公司信息化水平，加强本公司现代化管理建设，建立促进本公司持续发展的有利基础。

3、完善公司治理和加大人才引进，为企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和人才保障

本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

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本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本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本公司是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经营管理团队具有相关行业的丰富经验，能够及时把握行业趋势，抓住市场机遇。本公司还将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完善激励机制，吸引和培养了一大批优秀人才，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流程制度建设，为本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制度保障。

4、继续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增加利润

本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管理和考核，确保重点费用得到有效控制；在费用申请、审核批准及财务开支等各环节明确规定、完善制度；加强重点费用支出情况分析，切实规范核算行为；要按照会计准则和规定，严格规范费用列支渠道；建立内部预算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采取相应奖惩制约措施。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然而，由于本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西北院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2、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3、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4、承诺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

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院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长冯庆，董事裴尉植，董事徐海龙，董事杨建朝，董事、总经理康轩齐，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贾波，独立董事马治国，独立董事王超，独立董事刘刚，副总经理黄晋，副总经理杨勃，财务总监王栋承诺：

“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得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承诺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承诺事项的议案》，完善了本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2、西北院的承诺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并使用的《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已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院赞同《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内容。

2、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本院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院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院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五）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1、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若本公司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且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将以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购回价格及购回数量做相应调整。

3、若本公司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各方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

2、西北院的承诺

“1、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若发行人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且发行人已经发行上市的，本院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将以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购回价格及购回数量做相应调整。

3、若发行人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院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各方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

（六）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承诺：

“1、本院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泰金新能外，未投资任何与泰金新能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除泰金新能外，本院未经营也未为其他人或企业经营与泰金新能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院承诺在作为泰金新能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本院及本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泰金新能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泰金新能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形式与泰金新能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院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泰金新能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院承诺不利用本院对泰金新能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泰金新能及泰金新能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院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院及本院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泰金新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七）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西北院、西部材料及持股平台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股东西部材料、持股平台勇泰天同、丰泰天同、隆泰天同、昌泰天同、恒泰天同、鑫泰天同承诺：

“1、本次上市完成后，本单位将善意行使和履行作为发行人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2、本次上市完成后，本单位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3、本单位及本单位下属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本单位下属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内部审议程序、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如有）。

4、本单位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单位及本单位下属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单位不会向发行人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2、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以及本人的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3、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内部审议程序、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如有）。

4、本人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人不会向发行人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立即停止与发行人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对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八）关于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1、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本公司保证提交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关监管机构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

3、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西北院的承诺

“1、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本院保证发行人提交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关监管机构认定后，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已经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院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本人保证发行人提交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报送的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信息披露文件被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关监管机构认定后，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已经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九）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1、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若本公司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偿措施实施完毕：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本公司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若因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公司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控股股东、西部材料及持股平台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股东西部材料、持股平台勇泰天同、丰泰天同、隆泰天同、昌泰天同、恒泰天同、鑫泰天同承诺：

“1、本单位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若本单位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偿措施实施完毕：

(1) 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单位将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 本单位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 若因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

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单位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单位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若本人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偿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全体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 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 若因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

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全体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十）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股东西部材料、持股平台勇泰天同、丰泰天同、隆泰天同、昌泰天同、恒泰天同、鑫泰天同承诺：

“本单位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确保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不发生占用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十一）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公司承诺：

“1、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公司现有股东中不存在股份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4、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以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6、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十二）关于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的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

“在本公司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申请之日起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前，即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

（十三）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的承诺

1、本次发行的保荐人承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保荐人未能勤勉尽责，导致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事实被认定后，本保荐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保荐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本次发行的律师事务所承诺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承诺：“如因本所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次发行的会计师事务所承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果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本次发行的资产评估机构承诺

新兰特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不存在其他影响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发行人及保荐人承诺，除招股说明书等已披露的申请文件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三、保荐人及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的上述公开承诺内容及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合理、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的上述公开承诺内容及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合理、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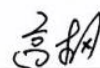
2026 年 3 月 30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郭尧



高枫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5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87

审计报告

XYZH/2026BJAA11B0114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金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金新能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泰金新能公司，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示，2025 年度及上年度泰金新能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39,488.67 万元、219,387.52 万元，考虑到收入对泰金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存在重大影响且作为关键业务	我们对收入的确认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泰金新能管理层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业务流程、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p>考核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通过访谈管理层和业务部门、审阅销售合同的相关条款，对销售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对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价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泰金新能的实际情况，并对比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会计政策；</p> <p>（3）对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票、验收单、银行回款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泰金新能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对报告期交易金额重大的客户执行函证等程序，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准确性；</p> <p>（4）通过对管理层的访谈，了解销售收入、销售结构变化情况；对各类收入变动趋势进行分析，与同行业情况进行比较，核查是否存在异常；</p> <p>（5）针对外销收入，项目组获取了海关导出报关明细，对应检查报关单、合同、发票、提单；</p> <p>（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核对出库单、验收单及出口提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	---

2. 发出商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7 存货所示，泰金新能 2025 年末及年初发出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81,168.03 万元、162,728.71 万元，发出商品余额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83%、43.40%。泰金新能发出商品主要由已发出尚未完成安装或调试的设备、或尚未验收的钛电极产品形成。因合同验收时点与验收结果可能与实际情况不一致，泰金新能账面发出商品余额是否准确存在重大错报。因此，我们将发出商品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及评价管理层对发出商品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获取发出商品明细表，抽样检查销售出库单、现场安装材料出库单及运输结算单，确认发出商品是否真实、准确、完整记录；</p> <p>（3）抽样并获取泰金新能的销售合同，检查合同中约定的存货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控制权转移、合同付款结算等条款，结合合同安装记录、验收单，判断合同是否验收；</p> <p>（4）抽样并向重要发出商品余额的客户实施函证等程序，询证发出商品的名称、</p>

	<p>数量、状态等；</p> <p>（5）对于发出时间较长尚未结转成本的发出商品，了解项目实施情况、项目未验收的原因，并结合合同收款情况、客户往来函件判断是否存在亏损合同情形；</p> <p>（6）抽样并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后发出商品结转成本的关键业务单据，特别是验收单，以确认是否存在提前或延后结转成本情况。</p>
--	---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金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金新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泰金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泰金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

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金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泰金新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39,786,861.20	329,550,510.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67,850,791.78	161,187,016.74
应收账款	五、3	740,032,198.82	541,756,872.61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13,177,826.31	20,128,080.57
预付款项	五、5	65,144,580.48	8,544,621.43
其他应收款	五、6	17,596,687.91	12,248,960.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199,710,412.91	2,069,741,261.64
合同资产	五、8	123,945,142.74	107,838,441.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7,960,703.58	14,611,487.71
流动资产合计		2,785,205,205.73	3,265,607,253.4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298,773,546.42	274,357,155.73
在建工程	五、11	8,126,302.00	19,638,636.48
使用权资产	五、12	24,526,698.92	39,951,912.99
无形资产	五、13	55,929,947.88	57,494,206.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9,194,609.06	9,774,12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65,479,915.81	45,695,973.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21,664,494.63	37,200,240.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3,695,514.72	484,115,255.44
资产总计		3,268,900,720.45	3,749,722,508.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363,155,797.54	437,415,787.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8	142,332,154.81	74,289,340.87
应付账款	五、19	769,637,490.00	747,001,188.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0	680,006,331.31	1,464,866,312.73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26,990,506.97	31,384,803.99
应交税费	五、22	67,399,158.01	50,041,329.26
其他应付款	五、23	39,774,734.87	10,549,188.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80,476,683.86	64,016,720.92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191,523,257.64	159,742,865.36
流动负债合计		2,361,296,115.01	3,039,307,538.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52,823,566.81	60,913,023.87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五、27	9,873,807.30	20,174,301.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8	3,439,646.03	6,474,665.00
递延收益	五、29	65,697,739.43	54,818,913.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63,376.30	222,191.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898,135.87	142,603,095.50
负债合计		2,493,194,250.88	3,181,910,633.92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五、31	44,863,963.93	44,863,963.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2	10,728,163.41	6,944,716.82
盈余公积	五、33	60,000,000.00	41,973,489.34
未分配利润	五、34	540,114,342.23	354,029,704.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75,706,469.57	567,811,874.9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775,706,469.57	567,811,874.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68,900,720.45	3,749,722,508.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西安泰金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007,878.88	297,173,171.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5,680,914.19	142,085,790.70
应收账款	十六、1	656,425,019.65	466,843,893.14
应收款项融资		10,206,059.97	16,304,848.37
预付款项		64,411,667.02	8,017,015.40
其他应收款		65,428,249.89	52,936,02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49,731,991.58	2,033,763,106.22
合同资产		123,945,142.74	107,838,441.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84,112.40	8,803,246.87
流动资产合计		2,638,121,036.32	3,133,765,538.0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2	59,382,931.54	59,382,931.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2,349,089.11	229,434,084.59
在建工程		5,461,257.76	15,802,530.28
使用权资产		20,589,590.81	33,735,977.52
无形资产		55,659,835.06	57,136,564.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96,821.52	6,016,201.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17,509.94	38,607,04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01,650.73	33,256,89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5,458,686.47	473,372,229.64
资产总计		3,103,579,722.79	3,607,137,767.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1,572,760.57	417,400,245.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362,025.72	74,289,340.87
应付账款		693,977,743.08	692,464,097.3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78,393,472.43	1,464,423,214.40
应付职工薪酬		23,803,722.37	28,752,943.08
应交税费		65,878,209.48	49,917,785.97
其他应付款		37,559,954.16	8,741,832.94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689,713.78	56,000,902.92
其他流动负债		180,797,587.20	149,806,894.50
流动负债合计		2,246,035,188.79	2,941,797,258.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823,566.81	60,913,023.87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10,725,122.92	23,592,544.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39,646.03	6,474,665.00
递延收益		52,984,964.39	43,089,587.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973,300.15	134,069,820.69
负 债 合 计		2,366,008,488.94	3,075,867,078.74
股东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4,863,963.93	44,863,963.9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012,443.42	6,769,275.47
盈余公积		60,000,000.00	41,973,489.34
未分配利润		502,694,826.50	317,663,960.21
股东权益合计		737,571,233.85	531,270,688.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03,579,722.79	3,607,137,767.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西安泰金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35	2,394,886,742.31	2,193,875,181.54
其中：营业收入	五、35	2,394,886,742.31	2,193,875,181.54
二、营业总成本		2,110,155,486.13	1,901,607,214.07
其中：营业成本	五、35	1,922,307,067.19	1,729,663,325.78
税金及附加	五、36	11,622,094.92	11,750,737.71
销售费用	五、37	22,991,410.89	25,240,074.49
管理费用	五、38	47,322,153.80	53,820,313.41
研发费用	五、39	93,755,326.95	71,839,656.68
财务费用	五、40	12,157,432.38	9,293,106.00
其中：利息费用		11,802,474.93	9,580,262.86
利息收入		261,259.83	1,881,216.23
加：其他收益	五、41	1,448,508.86	13,578,371.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470,809.36	-313,942.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41,538,107.06	-57,676,572.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8,677,658.26	-33,828,185.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514,226.88	121,393.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978,963.48	214,149,032.5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51,364.20	3,485,970.6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396,528.09	638,638.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633,799.59	216,996,365.1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20,522,651.54	21,607,057.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1.6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1.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庆
6101970540936

王栋

王栋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3	2,254,177,560.11	2,068,813,619.00
减：营业成本	十六、3	1,811,990,552.77	1,632,227,934.36
税金及附加		11,060,930.29	10,736,632.59
销售费用		19,140,677.64	20,347,387.09
管理费用		39,928,944.66	45,867,321.33
研发费用		82,054,192.23	62,104,646.87
财务费用		10,888,990.16	8,074,401.61
其中：利息费用		11,196,273.33	8,752,446.16
利息收入		885,982.67	2,398,495.00
加：其他收益		354,992.57	12,064,278.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630.85	-313,942.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784,552.37	-57,454,292.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64,514.98	-27,199,278.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192.57	121,393.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705,374.16	216,673,454.95
加：营业外收入		51,323.45	3,485,968.14
减：营业外支出		319,193.60	177,650.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437,504.01	219,981,772.92
减：所得税费用		22,380,127.06	24,203,743.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57,376.95	195,778,029.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57,376.95	195,778,029.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057,376.95	195,778,029.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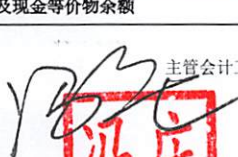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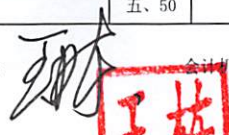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2,583,710.32	838,438,281.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6,452.03	59,582.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27,602,577.18	166,407,21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752,739.53	1,004,905,07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2,520,726.66	1,201,336,08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764,604.84	122,751,687.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520,357.01	84,526,940.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46,951,650.57	66,780,23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757,339.08	1,475,394,94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0	124,995,400.45	-470,489,871.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273.97	15,76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73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4,004.97	10,015,76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97,102.91	62,903,316.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97,102.91	72,903,31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3,097.94	-62,887,552.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4,471,297.06	441,765,57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471,297.06	441,765,57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5,991,609.94	37,621,157.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09,723.45	7,598,635.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4,784,658.04	11,175,509.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985,991.43	56,395,302.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14,694.37	385,370,268.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784.69	295,087.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0	76,729,823.45	-147,712,067.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	324,132,079.55	471,844,146.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0	400,861,903.00	324,132,079.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10197054093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375,799.37	763,924,869.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4,096.42	8,855.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34,858.21	184,496,29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2,524,754.00	948,430,019.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4,103,492.81	1,185,877,926.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254,516.97	95,984,85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647,119.48	79,225,481.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50,680.90	53,759,16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055,810.16	1,414,847,43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68,943.84	-466,417,414.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273.97	15,76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73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4,004.97	10,015,76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6,288.80	56,820,83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56,288.80	66,820,83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283.83	-56,805,069.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7,821,297.06	421,765,57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821,297.06	421,765,57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6,491,609.94	17,421,157.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94,507.96	6,701,065.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4,658.04	11,175,509.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870,775.94	35,297,73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49,478.88	386,467,838.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944.89	176,884.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003,236.24	-136,577,76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754,740.72	428,332,500.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757,976.96	291,754,740.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审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63,983.93			6,944,716.82	41,973,489.34		354,029,704.94		667,811,874.93		667,811,874.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44,863,983.93			6,944,716.82	41,973,489.34		354,029,704.94		667,811,874.93		667,811,874.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83,446.59	18,026,510.66		186,094,837.59		207,894,594.64		207,894,594.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4,111,148.05		204,111,148.05		204,111,148.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26,510.66		-18,026,510.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026,510.66		-18,026,510.66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3,783,446.59					3,783,446.59		3,783,446.59
2. 本年使用							5,231,514.72					5,231,514.72		5,231,514.72
（六）其他							1,448,068.13					1,448,068.13		1,448,068.13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63,983.93			10,728,163.41	60,000,000.00		540,114,542.23		776,706,469.57		776,706,469.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庆
6101970540930

王栋

王栋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2,235,578.27			1,061,967.62	22,395,666.42		178,219,199.87		363,911,432.08		363,911,432.0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42,235,578.27			1,061,967.62	22,395,666.42		178,219,199.87		363,911,432.08		363,911,432.08
三、本年年末余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28,385.66			6,882,749.30	19,577,802.92		175,811,504.97		203,909,442.85		203,909,442.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5,389,307.89		195,389,307.89		195,389,307.8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628,385.66								2,628,385.66		2,628,385.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28,385.6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9,577,802.92			-19,577,802.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577,802.92			-19,577,802.92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882,749.30					5,882,749.30		5,882,749.30
1. 本年提取										7,072,009.78					7,072,009.78		7,072,009.78
2. 本年使用										1,189,260.48					1,189,260.48		1,189,260.48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63,963.93			6,944,716.82	43,973,489.34		354,029,704.84		567,811,874.93		567,811,874.9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2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63,963.93			6,769,275.47	41,973,489.34	317,663,960.21		531,270,688.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44,863,963.93			6,769,275.47	41,973,489.34	317,663,960.21		531,270,688.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43,167.95	18,026,510.66	185,030,866.29		206,300,54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057,376.95		203,057,376.9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026,510.66		-18,026,510.66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26,510.66		-18,026,510.66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243,167.95				3,243,167.95
1. 本年提取							4,686,424.20				4,686,424.20
2. 本年使用							1,443,256.25				1,443,256.25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63,963.93			10,012,443.42	60,000,000.00	502,694,826.50		737,571,233.85

法定代表人：

冯庆
610197054093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栋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42,235,578.27			1,061,967.62	22,395,686.42	141,463,733.94		327,156,966.1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42,235,578.27			1,061,967.62	22,395,686.42	141,463,733.94		327,156,966.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28,385.66			6,707,307.95	19,577,802.92	176,200,226.27		204,113,722.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28,385.66					195,778,029.19		198,406,414.8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9,577,802.92	-19,577,802.92		
2. 对股东的分配									19,577,802.92	-19,577,802.92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707,307.95				5,707,307.95
1. 本年提取								6,812,919.58				6,812,919.58
2. 本年使用								1,105,611.63				1,105,611.63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44,863,963.93			6,769,275.47	41,973,489.34	317,663,960.21		531,270,688.95

法定代表人:

冯庆
610197054093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栋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工会共同出资150万元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20日,2022年11月9日,以2022年7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为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15号,总部办公地址为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15号,2022年12月9日,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泰金新能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7249265462)。

本公司属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主要从事绿色电解成套装备、钛电极以及金属玻璃封接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阴极辊、生箔一体机、表面处理机、铜箔钛阳极、水处理钛阳极、湿法冶金钛阳极、新能源电池密封组件、连接器密封组件等。

本财务报表于2026年3月27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2025年1月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预计负债、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若公司营业周期不同于12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的，应说明营业周期及确定依据。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五、4.(1)	单项计提坏帐的应收款项均单独披露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以及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本公司才将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账龄及逾期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及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收款日计算逾期账龄。

②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2个组合，具体为：应收关联方往来款、应收其他。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较低,因此对银行承兑汇票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8.91	3.00	10.10
1-2年	22.36	10.00	23.01
2-3年	33.78	15.00	33.86
3-4年	65.94	30.00	66.10
4-5年	99.70	5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1.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描述。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就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7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0	5.00	4.75-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00	19.8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借款费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0.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2) 商誉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及租赁物改良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3.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及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5.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公司产品质量保证根据历史售后服务数据、当前售后服务情况进行合理估计,本公司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售后服务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售后服务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6.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2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设备销售收入、钛电极销售收入、金属玻璃封接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时段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销售收入主要分为设备销售收入、钛电极销售收入、金属玻璃封接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对于需要安装或调试的商品，在商品发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安装或调试并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对于不需要安装或调试的商品，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或出口，在取得验收单或提单（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19.使用权资产”以及“24.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2.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公司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3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自营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用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税税额	15%、2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西安赛尔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赛尔”）	15%
西安泰金天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天同”）	25%
西安泰金氢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金氢能”）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2021年11月，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161002062，有效期：三年；2024年12月，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号为GR20246100344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2024年至2027年本公司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2022年11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26100376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2023年至2025年西安赛尔减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5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5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400,861,903.00	324,132,079.55
其他货币资金	38,924,958.20	5,418,430.58
合计	439,786,861.20	329,550,510.13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199,506.94	5,313,464.56
保函保证金	725,451.26	104,966.02
合计	38,924,958.20	5,418,430.58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2,113,482.54	137,705,951.58
商业承兑汇票	15,737,309.24	23,481,065.16
合计	167,850,791.78	161,187,016.74

(2)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826,034.05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7,136,629.82
合计		136,962,663.87

(3) 按信用减值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68,337,512.68	100.00	486,720.90	0.29	167,850,791.78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52,113,482.54	90.36			152,113,482.54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16,224,030.14	9.64	486,720.90	3.00	15,737,309.24
合计	168,337,512.68	100.00	486,720.90	0.29	167,850,791.7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61,913,235.25	100.00	726,218.51	0.45	161,187,016.74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37,705,951.58	85.05			137,705,951.58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4,207,283.67	14.95	726,218.51	3.00	23,481,065.16
合计	161,913,235.25	100.00	726,218.51	0.45	161,187,016.74

(4)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的应收票据信用减值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726,218.51	52,034.11	291,531.72			486,720.90
合计	726,218.51	52,034.11	291,531.72			486,720.90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信用减值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9,576,206.49	1.04	9,576,206.49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907,421,434.35	98.96	167,389,235.53	18.45	740,032,198.82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907,421,434.35	98.96	167,389,235.53	18.45	740,032,198.82
合计	916,997,640.84	100.00	176,965,442.02	19.30	740,032,198.8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8,017,693.15	1.18	8,017,693.15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673,134,646.27	98.82	131,377,773.66	19.52	541,756,872.61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673,134,646.27	98.82	131,377,773.66	19.52	541,756,872.61
合计	681,152,339.42	100.00	139,395,466.81	20.46	541,756,872.61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

债务人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信用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8,317.58	3,708,317.58	100.00	对方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新疆亿日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8,513.34	1,558,513.34	100.00	债务重组
河南迈奇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200,893.76	2,200,893.76	100.00	对方已破产
濮阳迈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66,894.40	1,266,894.40	100.00	对方已注销
武汉安能电源有限责任公司	729,953.46	729,953.46	100.00	存在买卖合同纠纷，债权于2015年形成，判决书已于2017年出具，款项难以收回
武汉云宏电子电源有限公司	64,131.45	64,131.45	100.00	对方已吊销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务人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信用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陕西冶金进出口公司	28,944.00	28,944.00	100.00	对方已注销
常州东方焊割厂	18,558.50	18,558.50	100.00	对方已注销
合计	9,576,206.49	9,576,206.49	—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4,320,984.09	51,200,350.98	8.91
1-2年	153,494,867.24	34,326,655.48	22.36
2-3年	135,226,246.58	45,680,193.00	33.78
3-4年	23,974,810.72	15,809,383.74	65.94
4-5年	10,638,882.95	10,607,009.56	99.70
5年以上	9,765,642.77	9,765,642.77	100.00
合计	907,421,434.35	167,389,235.53	18.45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9,973,414.77	41,181,617.44	10.04
1-2年	185,199,133.87	46,605,583.16	25.17
2-3年	50,353,728.20	21,573,233.51	42.84
3-4年	17,107,915.94	11,552,367.08	67.53
4-5年	1,710,041.65	1,674,560.62	97.93
5年以上	8,790,411.84	8,790,411.85	100.00
合计	673,134,646.27	131,377,773.66	19.52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74,773,939.18	409,973,414.77
1-2年	153,494,867.24	185,199,133.87
2-3年	135,992,655.64	53,521,728.20
3-4年	27,355,959.91	17,648,233.52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4-5年	11,305,200.53	1,710,041.65
5年以上	14,075,018.34	13,099,787.41
合计	916,997,640.84	681,152,339.42

(3) 本年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8,017,693.15	1,558,513.34				9,576,206.49
按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31,377,773.66	36,011,461.87				167,389,235.53
合计	139,395,466.81	37,569,975.21				176,965,442.0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东盈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6,975,950.23		86,975,950.23	8.20	10,711,918.34
包头市比亚迪矿用车有限公司	55,656,435.81		55,656,435.81	5.25	5,625,045.79
甘肃海亮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8,558,533.92	7,276,639.60	55,835,173.52	5.27	11,779,565.77
南京龙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907,869.92	13,745,000.00	55,652,869.92	5.25	5,618,372.27
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36,478,397.93		36,478,397.93	3.44	12,845,015.96
合计	269,577,187.81	21,021,639.60	290,598,827.41	27.41	46,579,918.13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177,826.31	20,128,080.57
合计	13,177,826.31	20,128,080.57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年末余额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786,628.08	
合计	49,786,628.08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3,350,664.41	97.25	5,223,386.52	61.13
1—2 年	916,184.19	1.41	2,945,144.34	34.47
2—3 年	553,460.06	0.85	193,215.77	2.26
3 年以上	324,271.82	0.49	182,874.80	2.14
合计	65,144,580.48	100.00	8,544,621.4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灵宝宝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16,980.00	1 年以内	33.80
山东合盛铜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 年以内	18.42
北川精机株式会社	9,331,610.00	1 年以内	14.32
南宁市龙电宁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1 年以内	6.14
陕西汉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1 年以内	6.14
合计	51,348,590.00		78.82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596,687.91	12,248,960.66
合计	17,596,687.91	12,248,960.66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20,512,761.85	14,348,387.38
备用金	7,300.00	7,300.00
其他	805,534.10	182,579.74
减: 信用减值准备	3,728,908.04	2,289,306.46
合计	17,596,687.91	12,248,960.66

(2)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准备情况

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289,306.46			2,289,306.46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439,601.58			1,439,601.58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3,728,908.04			3,728,908.04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961,527.63	3,401,502.77
1-2年	2,942,006.67	2,710,134.45
2-3年	1,661,032.35	4,145,672.90
3-4年	2,503,032.30	4,264,400.00
4-5年	4,244,400.00	2,960.00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5年以上	13,597.00	13,597.00
合计	21,325,595.95	14,538,267.1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年末信用减值准备
中城财宏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保证金	8,599,563.95	1年以内、1-2年	40.33	383,986.92
紫金矿业物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600,000.00	2-3年、3-4年、4-5年	21.57	2,030,500.00
西安经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29,235.30	1-2年、2-3年、3-4年	11.39	493,833.00
宁德福浦新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46,400.00	2-3年、4-5年	4.91	414,000.00
盛屯新能源材料(贵州)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2.34	50,000.00
合计		17,175,199.25	—	80.54	3,372,319.92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2,192,041.37	8,342,850.99	133,849,190.38
在产品	64,124,190.17		64,124,190.17
库存商品	135,723,453.57	20,757,463.69	114,965,989.88
发出商品	832,212,093.93	20,531,755.20	811,680,338.73
合同履约成本	44,832,205.59		44,832,205.59
低值易耗品	121,985.29		121,985.29
委托加工物资	33,133,391.66	3,711,682.10	29,421,709.56
研发领用物料	714,803.31		714,803.31
合计	1,253,054,164.89	53,343,751.98	1,199,710,412.91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661,410.84	6,687,729.46	122,973,681.38
在产品	45,833,415.48		45,833,415.48
库存商品	161,191,033.39	22,062,797.65	139,128,235.74
发出商品	1,656,243,861.01	28,956,807.62	1,627,287,053.39
合同履约成本	111,371,827.25		111,371,827.25
低值易耗品	73,819.13		73,819.13
委托加工物资	19,142,167.76		19,142,167.76
研发领用物料	3,931,061.51		3,931,061.51
合计	2,127,448,596.37	57,707,334.73	2,069,741,261.6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87,729.46	1,815,624.53		160,503.00		8,342,850.99
库存商品	22,062,797.65	4,132,252.85		1,725,904.71	3,711,682.10	20,757,463.69
发出商品	28,956,807.62	18,113,286.10		26,538,338.52		20,531,755.20
委托加工物资			3,711,682.10			3,711,682.10
合计	57,707,334.73	24,061,163.48	3,711,682.10	28,424,746.23	3,711,682.10	53,343,751.98

注：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增加、其他减少为期初已计提跌价的库存商品本年委托加工出库。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43,398,170.64	19,453,027.90	123,945,142.74
合计	143,398,170.64	19,453,027.90	123,945,142.74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22,519,884.45	14,681,442.53	107,838,441.92
合计	122,519,884.45	14,681,442.53	107,838,441.92

(2)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质保金	14,681,442.53	4,771,585.37				19,453,027.90
合计	14,681,442.53	4,771,585.37				19,453,027.90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707,114.04	4,852,569.69
拟上市费用	13,617,924.53	8,141,509.44
预缴税金	635,665.01	1,617,408.58
合计	17,960,703.58	14,611,487.71

西安秦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8,745,538.38	274,252,364.12
固定资产清理	28,008.04	104,791.61
合计	298,773,546.42	274,357,155.73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2,264,215.86	186,965,579.28	2,623,473.32	6,910,611.53	338,763,879.99
2.本年增加金额	8,639,792.65	35,706,316.32	3,628.32	466,617.04	44,816,354.33
(1) 购置	7,315,186.35	11,259,998.57	3,628.32	436,528.55	19,015,341.79
(2) 在建工程转入	1,324,606.30	24,446,317.75		30,088.49	25,801,012.54
3.本年减少金额		2,570,050.45	209,622.20	73,868.37	2,853,541.02
(1) 处置或报废		2,570,050.45	209,622.20	73,868.37	2,853,541.02
4.年末余额	150,904,008.51	220,101,845.15	2,417,479.44	7,303,360.20	380,726,693.3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4,702,833.12	35,241,911.91	1,428,870.39	3,137,900.45	64,511,515.87

西安秦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5,267,088.09	13,084,595.85	152,636.24	1,225,797.68	19,730,117.86
(1) 计提	5,267,088.09	13,084,595.85	152,636.24	1,225,797.68	19,730,117.86
3.本年减少金额		1,998,239.23	192,585.14	69,654.44	2,260,478.81
(1) 处置或报废		1,998,239.23	192,585.14	69,654.44	2,260,478.81
4.年末余额	29,969,921.21	46,328,268.53	1,388,921.49	4,294,043.69	81,981,154.9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0,934,087.30	173,773,576.62	1,028,557.95	3,009,316.51	298,745,538.38
2.期初账面价值	117,561,382.74	151,723,667.37	1,194,602.93	3,772,711.08	274,252,364.12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8,126,302.00	19,638,636.48
工程物资		
合计	8,126,302.00	19,638,636.48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强极薄铜箔制造成套装备及关键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	1,635,398.23		1,635,398.23	13,343,087.00		13,343,087.00
高性能复合涂层钛电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738,358.62		738,358.62			
绿色电解用高端智能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681,129.23		681,129.23			
在安装设备	5,071,415.92		5,071,415.92	6,295,549.48		6,295,549.48
合计	8,126,302.00		8,126,302.00	19,638,636.48		19,638,636.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高强极薄铜箔制造成套装备及关键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	13,343,087.00	1,761,061.94	13,468,750.71		1,635,398.23
合计	13,343,087.00	1,761,061.94	13,468,750.71		1,635,398.23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强极薄铜箔制造成套装备及关键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	27,000 万元	60.52	60.52	891,264.76			专门借款及自筹、政府补助
合计	—	—	—	891,264.76		—	—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7,017,043.11	67,017,043.11
2.本年增加金额		
(1) 租入		
3.本年减少金额	2,722,384.27	2,722,384.27
(1) 租赁变更	2,722,384.27	2,722,384.27
4.年末余额	64,294,658.84	64,294,658.8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7,062,130.12	27,062,130.12
2.本年增加金额	12,705,829.80	12,705,829.80
(1) 计提	12,705,829.80	12,705,829.8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9,767,959.92	39,767,959.9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4,526,698.92	24,526,698.92
2.期初账面价值	39,954,912.99	39,954,912.99

13.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7,992,310.51	3,422,784.12	61,415,094.63
2.本年增加金额		857,789.32	857,789.32
(1) 购置		857,789.32	857,789.3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7,992,310.51	4,280,573.44	62,272,883.95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178,908.00	741,980.31	3,920,888.31
2.本年增加金额	1,814,813.64	607,234.12	2,422,047.76
(1) 计提	1,814,813.64	607,234.12	2,422,047.76
3.本年减少金额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4.年末余额余额	4,993,721.64	1,349,214.43	6,342,936.0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2,998,588.87	2,931,359.01	55,929,947.88
2.期初账面价值	54,813,402.51	2,680,803.81	57,494,206.32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及租赁物改良	9,774,129.74	3,267,428.59	3,846,949.27		9,194,609.06
合计	9,774,129.74	3,267,428.59	3,846,949.27		9,194,609.06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06,353,260.62	30,952,989.08
资产减值准备	53,343,751.98	8,001,562.80
租赁负债	21,074,524.95	3,161,178.75
应付职工薪酬	22,037,959.14	3,305,693.87
可抵扣亏损	19,910,386.52	4,977,596.63
预计负债	50,977,965.85	7,646,694.88
递延收益	65,697,739.43	10,084,660.92
使用权资产	223,598.77	55,899.69
合计	439,619,187.26	68,186,276.6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64,815,153.56	24,722,273.04
资产减值准备	57,707,334.73	8,656,100.21
租赁负债	29,991,204.24	4,498,680.64
应付职工薪酬	27,633,045.06	4,144,956.76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18,923,932.88	4,470,923.57
预计负债	23,670,710.52	3,550,606.58
使用权资产	357,755.80	89,438.95
合计	323,099,136.79	50,132,979.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8,042,405.39	2,706,360.81
未实现内部损益	422,508.67	63,376.30
合计	18,464,914.06	2,769,737.11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9,580,043.30	4,437,006.50
未实现内部损益	1,481,275.07	222,191.26
合计	31,061,318.37	4,659,197.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年末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6,360.81	65,479,91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6,360.81	63,376.30

(续)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期初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7,006.50	45,695,97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37,006.50	222,191.26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合同资产	26,438,388.83	39,784,335.89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945,267.56	5,138,624.29
减：长期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719,161.76	7,722,719.25
合计	21,664,494.63	37,200,240.93

17.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58,239,155.02	385,990,415.73
应收票据贴现	4,916,642.52	51,425,371.92
合计	363,155,797.54	437,415,787.65

18.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2,432,154.81	74,289,340.87
商业承兑汇票	9,900,000.00	
合计	142,332,154.81	74,289,340.87

19.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619,421,848.83	565,179,616.85
加工费	86,048,876.40	133,801,001.45
工程及设备款	38,343,590.65	31,542,462.51
其他	25,823,174.12	16,478,108.08
合计	769,637,490.00	747,001,188.89

20.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680,006,331.31	1,464,866,312.73
合计	680,006,331.31	1,464,866,312.73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1,150,823.80	114,502,333.76	119,361,536.34	26,291,621.2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3,980.19	18,402,663.96	17,937,758.40	698,885.75
合计	31,384,803.99	132,904,997.72	137,299,294.74	26,990,506.97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633,045.06	89,975,289.35	95,570,375.27	22,037,959.14
职工福利费		2,236,156.24	2,236,156.24	
社会保险费	263,710.50	6,114,553.52	6,114,601.21	263,662.81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55,274.87	5,707,269.07	5,707,269.07	255,274.87
工伤保险费	8,435.63	407,284.45	407,332.14	8,387.94
住房公积金	120,379.00	13,298,684.00	13,298,684.00	120,379.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33,689.24	2,877,650.65	2,141,719.62	3,869,620.27
合计	31,150,823.80	114,502,333.76	119,361,536.34	26,291,621.22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222.69	13,615,862.61	13,615,862.61	9,222.69
失业保险费	14.50	571,715.97	565,660.41	6,070.06
企业年金缴费	224,743.00	4,215,085.38	3,756,235.38	683,593.00
合计	233,980.19	18,402,663.96	17,937,758.40	698,885.75

22.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2,420,579.35	23,639,463.68
房产税	379,069.14	360,921.42
增值税	39,303,161.49	22,806,600.04
个人所得税	381,358.79	67,686.46
土地使用税	203,591.14	48,024.83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63,911.36	1,549,296.6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1,831,365.25	1,106,640.43
其他	316,121.49	462,695.80
合计	67,399,158.01	50,041,329.26

2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774,734.87	10,549,188.75
合计	39,774,734.87	10,549,188.75

23.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费用性质款项	4,997,774.77	7,091,206.92
代收代付款	2,498,107.22	2,679,560.72
代扣代缴款	844,337.63	161,772.95
保证金	6,360,702.98	27,384.57
往来款项	25,000,000.00	
其他	73,812.27	589,263.59
合计	39,774,734.87	10,549,188.75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200,717.65	9,816,902.3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737,646.39	37,003,773.01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47,538,319.82	17,196,045.52
合计	80,476,683.86	64,016,720.92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4,560,593.77	72,062,454.57
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136,962,663.87	87,680,410.79
合计	191,523,257.64	159,742,865.36

26.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74,561,213.20	90,158,780.21
保证借款		7,758,016.6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737,646.39	37,003,773.01
合计	52,823,566.81	60,913,023.87

注 1：本公司年末长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长期借款的利率期间为 2.10%-2.80%。

27. 租赁负债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2,156,137.24	32,291,681.4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81,612.29	2,300,477.2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200,717.65	9,816,902.39
合计	9,873,807.30	20,174,301.85

28.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2,891,646.93	6,474,665.00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547,999.10	
合计	3,439,646.03	6,474,665.00

注：如本附注三、25 预计负债所述，本公司设备产品、铜箔阳极产品的预计售后服务费率为 2.00%、9.00%。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9.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54,818,913.52	12,190,000.00	1,311,174.09	65,697,739.43
合计	54,818,913.52	12,190,000.00	1,311,174.09	65,697,739.43

(2) 政府补助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	51,138,913.52	8,870,000.00	681,174.09	59,327,739.43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680,000.00	3,320,000.00	630,000.00	6,3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818,913.52	12,190,000.00	1,311,174.09	65,697,739.43	

西安秦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0.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27,400,000.00	22.8335			27,400,000.00	22.8335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0000			24,000,000.00	20.0000
西安勇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	7.5000			9,000,000.00	7.5000
西安丰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	7.5000			9,000,000.00	7.5000
西安隆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	7.5000			9,000,000.00	7.5000
西安昌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47,000.00	6.5392			7,847,000.00	6.5392
西安恒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000.00	4.8333			5,800,000.00	4.8333
西安鑫泰天同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3,000.00	4.0025			4,803,000.00	4.0025
共青城超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0,000.00	3.7083			4,450,000.00	3.7083
嘉兴臻泰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3.3333			4,000,000.00	3.3333
丹江口朱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3.3333			4,000,000.00	3.3333
宜宾晨道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	1.5000			1,800,000.00	1.5000
深圳杰思伟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2500			1,500,000.00	1.2500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30,000.00	0.8583			1,030,000.00	0.8583
青岛日出智信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0.8333			1,000,000.00	0.8333
西安亿盛汇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	0.7500			900,000.00	0.7500
西安和畅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	0.7500			900,000.00	0.7500

西安秦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上海赞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0.7500			900,000.00	0.7500
潍坊鸢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	0.6667			800,000.00	0.6667
枣庄盛和一号新材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	0.5833			700,000.00	0.5833
富海精选二号创业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00.00	0.5583			670,000.00	0.5583
南京君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0.4167			500,000.00	0.4167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00			120,000,000.00	100.0000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1.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42,235,578.27			42,235,578.27
其他资本公积	2,628,385.66			2,628,385.66
合计	44,863,963.93			44,863,963.93

32.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944,716.82	5,223,904.10	1,440,457.51	10,728,163.41
合计	6,944,716.82	5,223,904.10	1,440,457.51	10,728,163.41

33.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973,489.34	18,026,510.66		60,000,000.00
合计	41,973,489.34	18,026,510.66		60,000,000.00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354,029,704.84	178,218,199.87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354,029,704.84	178,218,199.8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026,510.66	19,577,802.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540,114,342.23	354,029,704.84

3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53,276,459.32	1,885,146,936.84
其他业务	41,610,282.99	37,160,130.35
合计	2,394,886,742.31	1,922,307,067.19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30,160,490.52	1,671,000,073.03
其他业务	63,714,691.02	58,663,252.75
合计	2,193,875,181.54	1,729,663,325.7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商品类型		
其中：设备销售收入	1,487,871,193.98	1,417,367,650.07
钛电极销售收入	721,788,855.43	585,548,664.38
金属玻璃封接收入	143,616,409.91	127,244,176.07
合计	2,353,276,459.32	2,130,160,490.52

3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产税	1,500,547.51	1,438,993.23
水利建设基金	1,213,495.40	1,011,800.12
印花税	1,600,899.77	1,357,031.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95,316.33	4,521,249.9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2,639,511.67	3,229,440.65
土地使用税	970,275.24	192,099.32
其他	2,049.00	122.59
合计	11,622,094.92	11,750,737.71

37.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291,673.27	15,985,195.03
差旅费	2,689,546.84	3,111,242.83
业务招待费	2,608,379.08	2,236,836.35
广告宣传费	1,130,676.00	919,133.92
投标费用	741,494.69	931,320.17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	105,305.00	126,979.32
其他	1,424,336.01	1,929,366.87
合计	22,991,410.89	25,240,074.49

3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069,849.14	26,072,859.68
折旧与摊销	6,345,760.08	7,277,608.09
安全生产费	5,223,904.10	7,072,009.78
办公费	2,610,121.32	2,821,480.93
聘请中介机构费	2,487,542.38	2,855,924.18
业务招待费	1,889,382.73	1,021,010.10
物业服务费	1,386,008.87	1,795,428.75
差旅费	877,011.73	1,750,940.97
其他	4,432,573.45	3,153,050.93
合计	47,322,153.80	53,820,313.41

39.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工费	32,921,081.08	35,051,401.22
材料费	44,291,213.72	26,220,254.47
折旧费	6,204,972.33	4,379,012.43
差旅费	2,173,403.85	2,056,964.49
测试检验费	2,386,311.42	1,046,167.79
专利费	549,731.46	324,449.81
其他	5,228,613.09	2,761,406.47
合计	93,755,326.95	71,839,656.68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802,474.93	9,580,262.86
减：利息收入	261,259.83	1,881,216.23
加：汇兑净收益	78,941.59	-139,527.64
加：其他支出	537,275.69	1,733,587.01
合计	12,157,432.38	9,293,106.00

41.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292,654.94	8,647,231.3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62,000.00	4,203,222.79
个税手续费返还	97,989.71	65,148.3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81,174.09	662,769.20
合计	1,448,508.86	13,578,371.69

注：增值税加计抵减为负数原因系，根据西安经开税通(2025)022019号，核减本公司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额所致。

42.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0,273.97	15,764.38
已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541,083.33	-329,706.48
合计	-470,809.36	-313,942.10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41,538,107.06	-57,676,572.92
合计	-41,538,107.06	-57,676,572.92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8,677,658.26	-33,828,185.47
合计	-18,677,658.26	-33,828,185.47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14,226.88	121,393.89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14,226.88	121,393.89
合计	-514,226.88	121,393.89

4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035.04		6,035.04
罚没利得		24,300.00	
其他	45,329.16	3,461,670.60	45,329.16
合计	51,364.20	3,485,970.60	51,364.20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210,662.61	449,215.19	210,662.6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2,253.10	
其他	185,865.48	157,169.72	185,865.48
合计	396,528.09	638,638.01	396,528.09

48.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465,409.06	39,038,097.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942,757.52	-17,431,040.42
合计	20,522,651.54	21,607,057.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224,633,799.59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695,069.95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9,466.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71.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67,896.1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3,542,920.17
所得税费用	20,522,651.54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13,898,697.45	130,626,592.40
政府补助收入	12,827,569.10	33,268,371.12
利息收入	192,470.41	1,385,315.73
代收代付款	271,378.71	286,901.03
其他	412,461.51	840,033.88
合计	27,602,577.18	166,407,214.1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14,951,490.47	23,289,620.24
付现费用	31,320,160.10	41,701,398.37
代收代付款		270,000.00
其他	680,000.00	1,519,219.70
合计	46,951,650.57	66,780,238.31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联方往来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	2,399,658.04	10,575,509.90
拟发行费用	2,385,000.00	600,000.00
合计	4,784,658.04	11,175,509.90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4,111,148.05	195,389,307.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677,658.26	33,828,185.47
信用减值损失	41,538,107.06	57,676,572.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730,117.86	17,651,490.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705,829.80	14,214,530.06
无形资产摊销	2,422,047.76	1,168,821.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46,949.27	3,125,042.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14,226.88	-121,393.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6,035.04	32,253.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1,802,474.93	9,580,262.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470,809.36	313,94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9,783,942.56	-17,653,23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8,814.96	222,191.2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74,394,431.48	578,082,271.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06,238,951.60	-265,598,241.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39,030,656.10	-1,098,401,87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95,400.45	-470,489,871.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00,861,903.00	324,132,079.5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24,132,079.55	471,844,146.86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729,823.45	-147,712,067.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400,861,903.00	324,132,079.55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0,861,903.00	324,132,079.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861,903.00	324,132,079.55

5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924,958.20	5,418,430.58	承兑保证及保函保证
合计	38,924,958.20	5,418,430.58	—

5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 美元	578,502.02	7.0288	4,066,175.00
应收账款	—	—	
其中: 美元	285,193.90	7.0288	2,004,570.88
欧元	104.00	8.2355	856.49

六、合并范围的变化

无。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安赛尔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金属制品业	100.00		投资设立
西安天同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泰金氢能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以美元进行部分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美元、欧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货币性项目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578,502.02	38,350.57
应收账款-美元	285,193.90	1,230,559.48
应收账款-欧元	104.0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358,239,155.02	385,990,415.73
长期借款	52,823,566.81	60,913,023.8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737,646.39	37,003,773.01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439,786,861.20	329,550,510.13

(2) 信用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小组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信用减值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原值前五名金额合计:269,577,187.81元,占应收账款原值合计数的29.40%。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其他-理财产品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3,177,826.31	13,177,826.31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177,826.31	13,177,826.31

(续)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其他-理财产品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应收款项融资			20,128,080.57	20,128,080.57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128,080.57	20,128,080.57

1.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因票据到期日较短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融资项目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在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故用成本代表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陕西西安	金属材料、无机材料、高分子材料和复合材料等	10,852.00 万	22.83	22.83

注: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陕西省财政厅。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108,520,000.00			108,52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期初比例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27,400,000.00	27,400,000.00	22.83	22.83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 (1) 企业公司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铜川凯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西材三川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赛特思迈钛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秦钦思捷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聚能医工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紫阳县焕古南山茶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15,907.58	211,914.56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销售商品	5,575.22	1,621,933.13
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292.04	25,663.72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637.17	11,946.90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566.37	4,946.90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铜川凯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945,023.28	35,263,362.83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31,415.93	7,298,442.47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64,529.08	1,412,503.78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53,236.47	1,607,361.90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686,518.60	1,160,290.98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长期资产	993,882.34	638,345.50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8,113.60	80,747.79
西安秦钦思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8,512.53	217,402.20

西安秦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西安西材三川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0,973.45	1,701,416.02
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3,466.37	
紫阳县焕古南山茶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250.00	42,500.00
西部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407.08	442.48
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6,081,415.93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471.70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92.1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302,124.22	5,207,578.75
应付账款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5,4700.00	4,863,903.09
应付账款	西安西材三川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508,121.33	1,533,175.14
应付账款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853,827.85	984,122.94
应付账款	西安赛特思迈钛业有限公司	235,859.30	335,859.30
应付账款	西安聚能医工科技有限公司	76,641.59	76,641.59
应付账款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568,758.00	
应付账款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216.81	
应付账款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59,445.00	
应付账款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1,245.00
应付账款	西安秦钛思捷科技有限公司	19,286.01	
应付账款	紫阳县焕古南山茶业有限公司	21,250.00	42,500.00
其他应付款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1,400,640.32	1,742,122.28
其他应付款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9,883.30	1,580,227.20
其他应付款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25,150,122.71	150,122.71
其他应付款	西安秦钛思捷科技有限公司	29,628.00	
其他应付款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90,063.00	160,597.00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或有事项

无。

十三、承诺事项

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年金计划为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在基本养老保险基础上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根据参加计划职工的工资、级别、工龄等因素，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标准计提，按照受益对象进行分配，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年金缴费基数为上年员工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公司缴费比例为 10%，员工个人缴费比例为 4%。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信用减值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5,266,830.92	0.64	5,266,830.92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819,763,818.95	99.36	163,338,799.30	19.93	656,425,019.65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803,175,890.63	97.35	163,338,799.30	20.34	639,837,091.33
关联方组合	16,587,928.32	2.01			16,587,928.32
合计	825,030,649.87	100.00	168,605,630.22	20.44	656,425,019.6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708,317.58	0.62	3,708,317.58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594,849,000.31	99.38	128,005,107.17	21.52	466,843,893.14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587,374,322.53	98.13	128,005,107.17	21.79	459,369,215.36
关联方组合	7,474,677.78	1.25			7,474,677.78
合计	598,557,317.89	100.00	131,713,424.75	22.01	466,843,893.14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

债务人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信用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8,317.58	3,708,317.58	100.00	对方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新疆亿日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8,513.34	1,558,513.34	100.00	债务重组
合计	5,266,830.92	5,266,830.92	—	—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478,770,619.86	48,333,744.05	10.10
1-2年	145,824,296.12	33,559,598.37	23.01
2-3年	134,632,994.94	45,591,205.25	33.86
3-4年	23,872,383.72	15,778,655.64	66.10
4-5年	10,575,136.16	10,575,136.16	100.00
5年以上	9,500,459.83	9,500,459.83	100.00
合计	803,175,890.63	163,338,799.30	—

(3)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含1年)	487,957,234.70	335,630,546.70
1-2年	151,032,419.74	179,415,889.04
2-3年	135,399,404.00	53,178,252.60
3-4年	27,253,532.91	19,073,291.71
4-5年	12,750,858.72	2,775,819.56
5年以上	10,637,199.80	8,483,518.28
合计	825,030,649.87	598,557,317.89

(4) 本年期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708,317.58	1,558,513.34				5,266,830.92
按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28,005,107.17	35,333,692.13				163,338,799.30
合计	131,713,424.75	36,892,205.47				168,605,630.22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广东盈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6,975,950.23		86,975,950.23	8.98	10,711,918.34
包头市比亚迪矿用车有限公司	55,656,435.81		55,656,435.81	5.75	5,625,045.79
甘肃海亮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8,558,533.92	7,276,639.60	55,835,173.52	5.77	11,779,565.77
南京龙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907,869.92	13,745,000.00	55,652,869.92	5.75	5,618,372.27
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36,478,397.93		36,478,397.93	3.77	12,845,015.96
合计	269,577,187.81	21,021,639.60	290,598,827.41	30.02	46,579,918.13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382,931.54		59,382,931.54	59,382,931.54		59,382,931.54
合计	59,382,931.54		59,382,931.54	59,382,931.54		59,382,931.5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减值准备
西安赛尔	49,382,931.54			49,382,931.54		
西安天同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59,382,931.54			59,382,931.54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09,527,671.82	1,772,933,800.56
其他业务	44,649,888.29	39,056,752.21
合计	2,254,177,560.11	1,811,990,552.77

(续)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2,754,095.67	1,572,248,511.99
其他业务	66,059,523.33	59,979,422.37
合计	2,068,813,619.00	1,632,227,934.36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商品类型		
其中：设备销售收入	1,487,871,193.98	1,417,367,650.07
钛电极销售收入	721,656,477.84	585,386,445.60
合计	2,209,527,671.82	2,002,754,095.67

十七、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6年3月27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8,191.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0,519.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0,273.9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198.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61,402.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210.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77,192.00	—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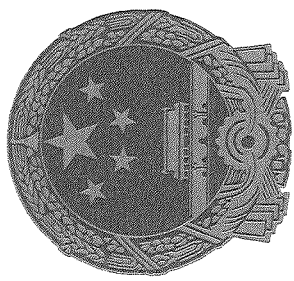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8	1.70	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1	1.70	1.70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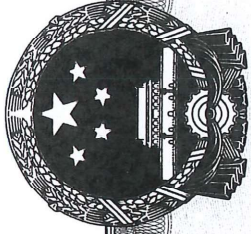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1月 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2月28日
2018 / 12 / 28 /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2月28日
2018 / 12 / 28 /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n the newspap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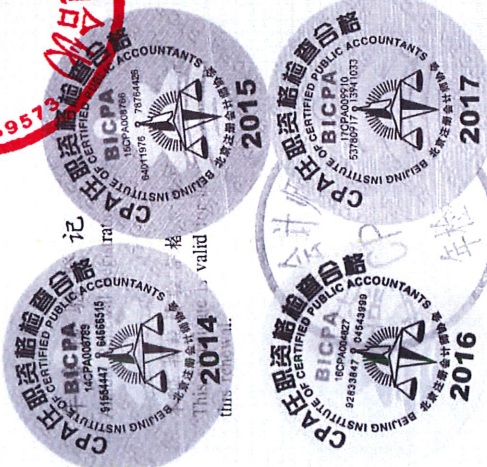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苗策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年06月20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50102730620301



110001590015

证书编号: 11000159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02年2月6日
2002 / 2 / 6 / d



2002年2月6日
2002 / 2 / 6 / d

110001590015

证书编号: 11000159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沙晓田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女
 Sex _____
 出 生 日 期 1991年12月12日
 Date of birth _____
 工 作 单 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371525161805122028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沙晓田的年检二维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